政府采购项目公开招标文件

(货物类)

项目名称：金寨县白塔畈镇中心卫生院（白塔畈镇医养康中心）能力提升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FS3415242026045 9号

采 购 人：金寨县白塔畈镇中心卫生院（金寨县红十字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相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时间：2026年11月18日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8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81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8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98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120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金寨县白塔畈镇中心卫生院(白塔畈镇医养康中心）能力提升项目（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金寨县白塔畈镇中心卫生院（白塔畈镇医养康中心）能力提升项目（二次）(项目编号：FS34152420260459 号）的潜在投标供应商应在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lu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2 月 0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FS34152420260459 号

2、项目名称：金寨县白塔畈镇中心卫生院（白塔畈镇医养康中心）能力提升项目（二次）

3、项目类型：货物类

4、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5、预算金额：1900000.00 元

6、最高限价：1900000.00 元

7、采购需求：金寨县白塔畈镇中心卫生院（白塔畈镇医养康中心）能力提升项目（二次），围绕医养康服务能力提升、开展设施设备采购配置，参照国家和省医养结合设施设备参考清单组织实施，覆盖医疗诊疗、康复、安宁疗护、生活护理、健康监测、智能康复治疗、智能监护七大类设施设备。

8、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全部工作。

9、是否接受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但落实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根据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分类，按照《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等法规的规定，提供相应的资质证明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3项。

（2）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射线装置时，按照《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等规定，投标供应商须具备对应有效的辐射安全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年11月18日至2026年12月08日（北京时间）

2、地点：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luan.gov.cn）

3、获取方式：本项目招标文件（答疑澄清等相关文件资料）从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各市场主体（非自然人）办理CA数字证书后，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安徽省市场主体库（地址：https://ggzy.ah.gov.cn/ahggfwpt-zhutiku/dengludenglu），填报企业基本信息及相关资料，投标供应商自行更新、维护本单位信息。以上所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由投标供应商负责。

①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信息库咨询电话：010-86483801；

②六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咨询电话：0512-58188516；

③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CA)办理咨询电话：安徽(CA)400-880-4959；CFCA（江苏.翔晟）025-66085508。

4、售价：零元

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6 年 12 月 0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金寨经济开发区金梧桐创业园综合楼 15 楼金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不见面开标大厅）

3、投标文件提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六安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上传，不再接受纸质标书。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本项目以公告方式发布采购文件，对采购文件的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为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六、其他事宜

（1)本项目为200万元以下的货物项目,且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三款之规定，（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具体原因如下：本次采购的医疗设备及其他专业设备对专业性、安全性、稳定性等方面要求高，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预留采购份额可能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故申请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如对此项内容有疑问，可通过六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监管部门：金寨县财政局；地址：金寨县莲花山路；联系人：宋股长；联系电话：0564-7359058。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远程解密）方式，开标时投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采取远程解密方式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远程解密可选择以下两种方式：

①方式一：投标供应商在开标时间前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六安市“不见面开标系统”，网址为：http://183.162.78.64:9016/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等待开标并按系统提示进行相应的投标供应商解密等操作。采用本方式可以观看开标现场音视频直播并进行互动交流。具体操作方法见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互动交流—交易微课堂”栏目中“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

②方式二：在电子交易系统>开标解密>远程解密中进行解密操作。采用此方式仅能实现解密功能，无法观看音视频直播并进行互动交流。

两种方式的解密时间要求为：解密程序开始后每个投标供应商均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供应商应提前准备好电脑等相关设备并检查系统驱动是否运行正常，确保顺利参加开标。如因设备造成的问题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具体操作流程及相关规定以采购文件“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为准。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金寨县白塔畈镇中心卫生院（金寨县红十字医院）

地址：安徽省六安市金寨县白塔畈镇马窑街道

联系方式：0564-732929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徽相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六安市金寨经济开发区坤瑞大厦六楼606号

联系方式：0564-706010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曾工

电话：0564-7060100

4.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称：金寨县财政局

地址：金寨县莲花山路

联系方式：0564-7359058

2026年11月18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5.2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或不召开 □统一组织或统一召开 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地点：/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注：**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或采购人统一召开的标前答疑会，视同放弃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1	网上询问方式	（1）供应商若对采购文件有关内容存在理解障碍，或认为采购文件表述有模糊不清之处，可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线提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供应商询问后将及时通过系统在线回复。该渠道仅接受关于项目的一般性疑问（非质疑），供应商提问时应当隐藏自身信息，直接提出针对项目的相关疑问即可，询问函范本详见采购文件第七章。 （2）询问的提出与答疑获取具体步骤：供应商请登录“六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点击菜单栏“业务管理”，然后点击左侧的“政府采购项目”中的“网上提问”上传疑问文件。请供应商及时通过“答疑文件下载”及网站答疑公告栏目查看答疑文件。
7.1	包别划分	☑不分包 □分为___个包 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的中标包数规定：_____
9.4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65%的，即投标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65%；（比例范围：50%-65%） 2.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65%

		的，即投标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65%；（比例范围：50%-65%） 3.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5%的，即投标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65%；（比例范围：45%-65%） 4.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注：上述第 1 项平均值的计算：涉及总价、单价的精确到“分”并四舍五入，涉及费率的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例：如平均值为 123.456 元，即为 123.46 元；如平均值为 80.126%，即为 80.13%）。**
1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11.1	投标有效期	90 个日历日
13.1	投标文件递交及解密要求	（1）投标文件份数及要求：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壹份（通过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系统上传）。 （2）递交投标文件注意事项：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网上递交。 （3）投标文件解密时间：解密程序开始后供应商均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
14.1	资格审查	☑采购人审查 □采购人出具委托函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14.3	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 5 人。（项目依法组建不少于 5 人组成的评标委员会。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以上或技术复杂或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人数应当在 7 人以上单数）
17.2	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综合评分法
17.3	中小企业价格扣除	（注：适用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1）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10 %（10%-20%）。 （2）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 %（4%-6%）。（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项目适用）。 （5）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 %（4%-6%）。（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适用）

		注：上述中小微企业价格扣除，须符合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相关政策所明确的中小企业扶持情形。
17.4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	（注：适用于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货物项目） （1）项目或者采购包中采购内容为单一产品的，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20%。 （2）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80%，所有产品价格扣除 20%。 **注：** **1.上述本国产品价格扣除，须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等相关政策所明确的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形。** **2.投标人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无需提供其他证明材料。** **3.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填写至投标报价表中。**
21.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3 家 注：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1.2	确定中标人	☑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采购人确定
23.3	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内容	（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3）《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证明文件；（如有） （4）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等原因进行价格扣除后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报价（适用最低评标价法） （5）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适用综合评分法）
24.1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书面 ☑ 数据电文 **特别提醒：**采购人确定中标人后，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即视为送达。投标供应商应主动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询，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供应商未及

		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25.1	告知招标结果的形式	☑ 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开标大厅）查看 ☐评标现场告知
26.1	履约保证金	1、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应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价 2 %的履约保证金（最高缴纳比例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 2.5%）。 2、中标供应商可以通过转账、网银支付、汇票、支票、保证保险、担保保函、银行履约保函等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 3、项目验收结束后将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 **注意事项：** （1）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27.1	签订合同、合同公告、验收与支付时间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2）采购人与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3）采购人应当在项目完成且收到供应商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开展履约验收。 （4）采购人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5）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6）对于符合支付条件的项目，应在收到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进行审计作为支付供应商款项的条件。采购人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延迟付款。鼓励采购人完善内部流程，自收到发票后 1 个工作日内完成资金支付。 （7）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造成企业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采购人可以与供应商充分协商，给予合理补偿。延迟支付中

<table>
<tr><td></td><td></td><td>小企业款项的，供应商可要求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逾期利息，合同没有约定的，按照同期人民银行 LPR 支付逾期利息。</td></tr>
<tr><td>28.1</td><td>代理服务费</td><td>1、支付方：□采购人 ☑中标供应商
按下列标准收取，代理服务费的收取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具体收费标准为下表：
<table>
<tr><th>中标金额（万元）</th><th>货物类项目</th><th>服务类项目</th><th>工程类项目</th></tr>
<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
<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
<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
<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d>0.35%</td></tr>
<tr><td>5000-10000</td><td>0.25%</td><td>0.1%</td><td>0.2%</td></tr>
<tr><td>10000-100000</td><td>0.05%</td><td>0.05%</td><td>0.05%</td></tr>
<tr><td>100000 以上</td><td>0.01%</td><td>0.01%</td><td>0.01%</td></tr>
</table>
注：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服务类项目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代理服务费如下：100 万元×1.5%＝1.5 万元
（500－100）万元×0.8%＝3.2 万元
（1000－500）万元×0.45%＝2.25 万元
（5000－1000）万元×0.25%＝10 万元
（6000－5000）万元×0.1%＝1 万元
合计收费＝1.5＋3.2＋2.25＋10＋1＝17.95（万元）
3、收取方式：银行转账。
4、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户名：安徽相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合作化路支行
银行账户：2230 1801 0111 0000 02
5、代理服务费详见中标结果公告；代理服务费须从中标供应商账户转出，并备注项目名称。</td></tr>
<tr><td>31.3</td><td>质疑函递交方式</td><td>1、供应商若对采购文件有关内容存在质疑，可在法定质疑时限内通过以下方式提出：方式一，以书面形式在工作时间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方式二，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线提出。质疑文件须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规定的要求制作，《质疑函》范本详见采购文件</td></tr>
</table>

		“第七章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质疑文件不可匿名，须以附件形式加盖质疑人电子签章后上传提交。 2、在线质疑提出与答疑获取具体步骤：登录“六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投标人”，点击菜单栏“业务管理”，然后点击左侧的“政府采购项目”中的“质疑”上传质疑文件。提交成功后质疑文件即传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于收到质疑文件后七个工作日内在线答复，请质疑人及时通过“答疑文件下载”查收答疑文件。 3、请各潜在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务必登录“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luan.gov.cn）”-“政府采购”-“澄清与修改”栏目，查看是否发布有关项目更正公告。更正公告为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一经发布即为视同已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若因未及时关注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2	其他内容	1、解释权： （1）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采购文件中，按日计算期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3、采购文件中，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 4、“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中标人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中标人签署政府采购中标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中

		标人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5、电子保函指引：中标人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包括：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 6、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规定，本次采购落实政府绿色采购相关政策。 7、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详见“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3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说明	投标人应根据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分类，按照《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等法规的规定，提供相应的资质证明文件： （一）投标人如为制造商：所投产品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有效的《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属于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二）投标人如为经销商：所投产品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的，无须提供经营许可或备案证明；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有效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三）**免于经营备案情形：**根据《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对产品安全性、有效性不受流通过程影响的第二类医疗器械，可以免予经营备案。具体产品名录由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制定、调整并公布。**免于经营许可情形：**根据《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在其住所或者生产地址销售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但应当符合规定的经营条件；在其他场所贮存并销售医疗器械的，应当按照规定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属于以上情形的，应在投标文件中作出书面说明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注：所投产品不属于医疗器械的，无须提供上述医疗器械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

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1.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在取得上级法人公司授权后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4.2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4.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 若投标邀请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资金落实情况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5.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5.2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6.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可通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6.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6.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人（采购代

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7.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7.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7.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7.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7.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8.2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8.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9.投标报价

9.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9.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4 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评审中出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表中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并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5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0.投标保证金

10.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1.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2.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1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邀请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

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3.开标

13.1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3.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等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3.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4.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4.2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根据评审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如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存在较大数额罚款（财库〔2022〕3 号文件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等重大违法记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之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4.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本项目评标委员会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5.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5.2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15.2.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

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2.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5.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需求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15.2 款规定处理。

15.4 投标文件的澄清

15.4.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做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各投标人（供应商）在项目开标、评标（审）期间应保持在线状态，随时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接受评标（审）委员会发出的询标信息，并在规定时间内答复，未能按时答复的，评标（审）委员会将视同其放弃澄清。

15.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15.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15.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投标无效

16.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16.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7.比较与评价

17.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17.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7.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

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达到招标文件中规定预留份额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7.4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在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规定要求的，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注：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

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17.5 同时符合 17.3 和 17.4 的价格评审优惠时，评标价为投标报价分别扣除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和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后的价格。

18.废标、重新招标与变更采购方式

18.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8.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19.保密要求

19.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9.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0.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0.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1.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1.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2.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3.中标结果公告

23.1 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3.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luan.gov.cn）、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等网站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3.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4.中标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4.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告知招标结果

25.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26.履约保证金

26.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26.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公告。

27.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8.代理费用

28.1 本项目代理费用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29.廉洁自律规定

29.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29.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0.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

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1.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1.3 质疑函递交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上述条款中所要求的书面形式包含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方式。

32.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

第一条 不见面开标时间以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显示时间为准。

第二条 参与不见面开标的招标人（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投标人（供应商）等交易主体，应当按照规定取得和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各方主体在电子系统中所有操作均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

第三条 投标人（供应商）参加不见面开标项目，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严格按招标（采购）文件要求制作、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加密的电子交易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数字证书）。招标人（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担任不见面开标室主持人。主持人根据不见面开标程序和操作权限进行不见面开标操作。

第四条 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使用数字证书（即 CA 专用锁）或手机扫描（以招标采购文件约定为准）自行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

第五条 投标文件以投标人（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六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完成上传的电子交易文件为准。不见面开标室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要求自动提取投标文件。主持人将在不见面开标室内公布投标人（供应商）名单等，并通过不见面开标室发出投标文件解密指令，投标人（供应商）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

投标人（供应商）未按规定完成解密，视为放弃投标。

第六条 投标人（供应商）应妥善保管和正确使用数字证书，期满前及时到证书颁发机构办理续期。

出现下列情况的，投标人（供应商）须重新用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和加密投标文件，

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到达至六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一）数字证书到期后重新续期；

（二）数字证书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更换新证书。

投标人（供应商）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原因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第七条 各投标人（供应商）在项目开标、评标（审）期间应保持在线状态，随时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接受评标（审）委员会发出的询标信息，并在规定时间内答复，未能按时答复的，评标（审）委员会将视同其放弃澄清。

第八条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交易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各方当事人免责：

（一）网络服务器发生故障而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的；

（二）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三）不见面开标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的；

（四）计算机病毒发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

（五）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不见面开标系统无法运行的；

（六）其他无法保证交易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第九条 出现第八条所列情形，不能及时解决的，应由招标人（采购人）和交易中心及时会商，并报告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采取以下方式处理：

（一）系统或网络故障在三个小时内排除并通过可靠测试的，恢复系统运行后可继续项目开标；

（二）系统或网络故障在三个小时内未能排除的，可依法中止开标，做好招投标资料的封存和保密工作，待故障解除后重新开标。

33.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 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本项目不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4.标★条款为评分参数，投标文件中需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本项目中标★条款共 10 项；非标★条款有 1 条及以上未满足的，投标无效。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1）对投标人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采购人确定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40%（0-70%）； （2）中小企业合同，采购人确定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40%（40%-70%）； （3）分年度安排预算的项目，采购人确定每年预付款为当年合同金额的 40%（40%-70%）。 **注：**采购人可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具体要求由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依据上述因素在合同条款中予以细化**。政府采购预付款在合同、担保措施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1.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

		件见索即付条件；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作为预付款担保措施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2.政府采购预付款在合同、担保措施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3.**预付款的支付属于采购人的履约义务，不构成供应商履行合同义务的前提条件。供应商不得以采购人尚未支付预付款为由，拒绝或延迟履行其在合同项下的义务。** **剩余款支付方式**：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完成，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且收到供应商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付清。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如有关于付款条件的表述与招标文件规定不符，将被视为实质性不响应，将导致**响应无效**）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金寨县白塔畈镇中心卫生院（金寨县红十字医院）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全部工作。
4	免费质保期	免费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DR 直接数字化 X 射线摄影系统、台车式彩色多普勒超声仪，整机免费质保不少于 2 年；DR 平板≥3 年，DR 球管≥3 年；彩超标配探头≥3 年。其他设备整机质保≥1 年。**

二、货物需求

前注：

1.本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仅需填写下列“主要标的物”清单中的所有货物，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时，函内“标的名称”一栏，须与本项目（一）主要标的物清单中所列货物名称（标的名称）保持一致。针对“与主要标的物配套的辅材、辅料、辅助设备等”清单中所列货物，投标文件中可不填写所属行业，不作为《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标的物，也不对其生产厂商作出要求。**所有货物均须为符合国家、行业标准的质量合格产品。**

2.本项目“主要标的物”“与主要标的物配套的辅材、辅料、辅助设备等”清单中所列货物的分类,仅供参考。**供应商投标时按以下分类响应即可,不得修改清单及分类。**

（一）主要标的物

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照《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和《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针对下表中的主要标的物提供产品对应的有效材料扫描件：所

投产品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有效的《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属于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否则，投标无效。【除招标文件明确要求的证明材料外，投标文件无需提供其他产品证明材料；但供应商在履约时须提供符合国家或行业强制性规定的产品，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在供货时出具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无法提供证明材料或产品不符合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收，并追究供应商相应违约责任。】

序号	设施设备名称	货物名称（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为核心产品
4	除颤仪	简易自动心脏除颤仪/器（AED)	1	台	工业	否
5	除颤仪	除颤监护仪	1	台	工业	否
12	无创呼吸机	无创呼吸机	1	台	工业	否
16	直接数字化 X 射线摄影系统（DR）	直接数字化 X 射线摄影系统（DR）	1	台	工业	是
17	彩色多普勒超声仪	台车式彩色多普勒超声仪	1	台	工业	否
54	镇痛泵	镇痛泵	1	台	工业	否
68	智能血糖监测系统	持续葡萄糖监测系统（CGM）	4	套	工业	否
75	下肢助行机器人	下肢助行机器人	2	台	工业	否
3	移动式心电图机	移动式心电图机	2	台	工业	否
6	无创实时血压监测仪	无创实时血压监测仪	6	台	工业	否
7	尿液分析仪	尿液分析仪	1	台	工业	否
8	血氧饱和度检测仪	血氧饱和度检测仪	10	台	工业	否
9	床旁即时检测设备（POCT）	CRP 检测仪	1	台	工业	否
10	雾化机/器	超声雾化机	4	台	工业	否
11	雾化机/器	智能雾化器	4	台	工业	否
13	简易呼吸器	简易呼吸器	3	个	工业	否
14	排痰器/仪	电动排痰器/仪	2	台	工业	否
15	医用吸引设备（用于吸痰）	电动吸痰器	2	台	工业	否
18	输液泵	输液泵	12	台	工业	否
19	鼻饲泵/肠内营	鼻饲泵/肠内营养泵	2	台	工业	否

	养泵					
20	制氧设备	制氧机	6	台	工业	否
21	医用冷藏箱	医用冷藏箱	1	台	工业	否
22	空气消毒设备	医用空气消毒机	4	台	工业	否
23	环境消毒设备	紫外线消毒灯	8	台	工业	否
25	灭菌设备	高压蒸汽灭菌器	1	台	工业	否
26		低频调制中频治疗仪	1	台	工业	否
27		艾灸治疗仪	5	台	工业	否
29	基础诊疗设备	电子血压计	4	台	工业	否
30		血糖仪	4	台	工业	否
31		电子体温计	2	支	工业	否
35	康复评定设备	平衡测试仪	1	台	工业	否
36		步态分析系统	1	套	工业	否
37		肌力测试设备	1	台	工业	否
39	运动治疗设备	等速训练仪	3	台	工业	否
41		床边下肢康复机	3	台	工业	否
44	物理治疗设备	干扰电治疗仪	1	台	工业	否
45		低/中频脉冲电疗仪	1	台	工业	否
46		红外线治疗仪	6	台	工业	否
47		空气压力波治疗仪	1	台	工业	否
50		吞咽功能训练仪	1	台	工业	否
51		表面肌电生物反馈仪	1	台	工业	否
53		认知能力测试与训练仪	1	台	工业	否
67	健康管理一体机	健康管理一体机	1	台	工业	否
69	远程动态实时心电监测系统	远程动态实时心电监测系统	1	套	工业	否
70	智能生命体征监测设备	床旁智能生命体征监测设备（智能护理床等）	1	台	工业	否
71		可穿戴生命体征监测设备（智能手环等）	30	个	工业	否
72	四肢联动康复训练仪	四肢联动康复训练仪	2	台	工业	否

74	智能理疗仪	智能理疗仪	4	台	工业	否
77	信息化监护管理系统	信息化监护管理系统	1	套	工业	否

（二）与主要标的物配套的辅材、辅料、辅助设备等

1.除《主要标的物》中列明的货物外，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配套设备，**均由供应商保质、保量供应，相关货物均须符合国家、行业规定的合格质量标准。配套供应的**设备，品牌、型号、原产地及生产厂商、技术参数及要求**等由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作出响应。**供应商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下表涉及的产品，若采购内容涉及国家或行业强制性规定的（包括但不限于医疗器械、特种设备、辐射、CCC 认证、卫生安全评价备案等），供应商在履约时须提供符合国家或行业强制性规定的产品，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供货时出具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无法提供证明材料或产品不符合要求的，采购人拒收，并追究供应商相应违约责任。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上述证明材料。

序号	设施设备名称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1	多功能护理病床	多功能护理病床	10	张
2	防压疮气床垫	防压疮气床垫	20	个
28		中医外治器具（艾灸器具、拔罐器具、刮痧器具等）	2	套
32		电子轮椅体重秤	1	台
33	抢救车	抢救车	1	台
34	转运床或转运车	转运床或转运车	4	台
38	康复评定设备	关节活动度评定设备	1	台
40		下肢功率车	3	台
42		步态训练器	3	台
43		平衡训练设备（如平衡杠、站立床、训练用阶梯等）	1	套
48	作业治疗设备	ADL 训练类设备（如日常生活活动训练桌、穿衣训练器、进食训练器、洗漱训练器、转移训练器等）	1	套
49		手功能训练设备（如上肢综合训练器、手指阶梯训练器、腕关节训练器、滚筒训练器等）	1	套
64		助行器	10	个

65		移位机	4	台
66		轮椅	20	台
73	起立床	起立床	1	台
24	巡诊设备	巡诊箱	3	个
52	认知治疗设备	认知康复训练平台	1	套
55	麻醉及精神类药品保险柜	麻醉及精神类药品保险柜	1	台
56	心理治疗设备	沙盘游戏治疗设备	1	套
57	音乐治疗仪	音乐治疗仪	4	台
58	芳香治疗仪	芳香治疗仪	2	台
59	助浴设备	智能洗浴机	1	台
60		坐式洗澡椅	20	把
61	助洁设备	可调节洗头车	10	台
62		卧床洗头盆	10	个
63		坐便椅	20	把
76	老人安全智能报警器	老人安全智能报警器	6	个

（三）具体技术参数及要求：

备注：本节中，标“★”项（共 10 项）技术参数代表评分指标。以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为评审依据。相关证明材料须能体现对应参数内容，包括：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注册检验报告、技术白皮书或原版彩页（其中之一满足即可）。建议投标人对相应内容在证明材料中进行逐一标注，以方便评委评审。标注“★”的条款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视为不满足或负偏离。标注“★”的条款，参数及要求的证明材料仅作为评审因素，不作为实质性响应要求。非★号参数要求供应商均须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本项目允许在技术参数及要求满足的情况，相关技术资料或证明材料中产品名称与标的物清单中的货物名称存在可能的差异。

（1）多功能护理病床

规格尺寸：≥2000*900*500mm（长*宽*高）；

功能：手动左右翻身、起背、腿部升降、助便功能、移动、餐桌、输液架；

床头床尾：床头、床尾 ABS 工艺一次性注塑成型，床尾板上装有透明床头卡牌，可

插卡片；

床体：采用厚度 1.2mm、30*60mm 方管，床面采用 1.0mm、20*20mm 方管；

床垫：厚度≥6cm，海绵，可拆卸床罩；

摇杠：螺旋限位升降；

护栏：床体两侧护栏为铝合金四档折叠护栏，高≥40cm，四档立柱为铝合金材质；

餐桌：木质桌面，直接放在护栏上；

ABS 静音轮：每个轮子上单独配有刹车功能；

输液杆：床用输液杆，均为不锈钢管料，外管长≥90cm，可伸长至 185cm；

操作：手摇升降，背部最大折起角≥85°，腿部≥45°；

承重：床面承重≥200kg。

（2）防压疮气床垫

1.床垫主体为充气床垫。床垫由主机气泵、床面气条组成；

2.材质：≥0.30mm 厚度布料及尼龙 PVC 医用级布料组成；

3.主机：采用 ABS 工程塑料，主机充气循环系统；气泵充气性能稳定，采用橡胶软管；

4.功能：波动、喷气、防霉、防滑、透气，具有阻燃性，有弹力，能适应坐姿产生的表面张力；

5.气条数量：≥20 条；

6.气垫尺寸（长*宽*厚）：≥1950*850*100mm（与多功能护理病床适配）；

7.工作电压、频率：220V50HZ；气泵压力范围：50～110mmHg；气泵流量范围：5～8 升/分钟；交替波动周期：10-12 分钟；

8.噪声：≤45dB

（3）移动式心电图机

一、基本要求

1.1 ≥10 英寸彩色触摸屏，支持全屏操作和背景网格显示，屏幕亮度可调；

1.2 标准 12 导联心电信号同步采集；

1.3 提供手动输入、条码扫描、身份证读取、快速预约下载等多种患者信息录入方式；

1.4 支持通过有线、无线、移动网络的方式进行联网，内置 WIFI 模块，可支持 2.4GHz/5GHz 双频带传输；

1.5 支持心电数据双向传输，可上传心电数据至心电网络平台并接收、打印诊断报告；

1.6 支持多种数据格式（PDF、JPG、BMP、PNG、XML、DICOM-PDF 等）及传输协议（FTP、HTTP、SAMBA、DICOM、HL7 等）；

1.7 内置热敏点阵打印机，并支持通过有线/无线方式外接激光打印机打印 A4 报告，具备在无网格纸上打印网格功能；

1.8 内置存储器，存储容量≥10000 例，支持扩展存储及数据导出；

1.9 支持电源线防脱落卡扣。

二、性能要求

2.1 A/D 转换：24 位；

2.2 输入阻抗：100MΩ；

2.3 采样率：64000 Hz；

2.4 独立起搏通道，起搏采样率≥60000 Hz；

2.5 频率响应：0.01-550Hz

2.6 内部噪声：≤15 μVp-p；

2.7 时间常数：≥5 s；

2.8 共模抑制比:≥120dB

2.9 耐极化电压：±1080mV(±3%)；

2.10 抗干扰滤波:具有交流滤波、肌电滤波、基线漂移滤波、低通滤波功能。

三、功能要求

3.1 手动、自动、节律等工作模式可供选择；

3.2 支持 30 分钟数据采集，便于精确选择和记录特定时间段的心电波形；

3.3 支持快速模式，采集与打印同步，减少等待采集时间，提高出报告效率；

3.4 可同屏显示 12 导同步心电波形，同时支持 3*4、3*4+1R、3*4+3R、6*2、6*2+1R、6*2+3R、12*1 等多种显示布局；

3.5 支持自动异常报警功能，可自动对异常心率、导联脱落、外设连接进行实时监测报警;

3.6 具有导联信号质量检测功能；

3.7 具有在屏诊断功能，可在屏幕上进行报告查看、报告编辑、波形放大、数据测量、波形对比等操作；

3.8 支持电极反转功能，可进行肢导联或胸导联的纠正；

3.9 支持不同层级的用户账号登录，可设置不同权限，防止误操作。

四、电源

4.1 交直流两用且自动转换，电源要求 100-240V（50/60Hz），内置锂电池充满电后可连续工作≥5 小时。

五、配置

5.1 主机 1 台，导联线 1 条，肢电极 4 个，胸电极 6 个，热敏打印纸 1 本，电源线 1 根，接地线 1 根，其它必要辅件一套。

（4）简易自动心脏除颤仪/器（AED）

1.便携把手，重量≤2.5kg（含电极片和电池）便于公共场所携带使用。

2.提供中英文双语语音提示，可一键快速切换中英文，无需重新启动。

3.屏幕：≥2 英寸。

4.采用开盖及开机的开机方式；

5.在 CPR 仅按压过程中持续提供操作指导和剩余按压次数提示。

6.除颤采用双相波技术，除颤波形：双相指数截断波形（BTE），具备自动阻抗补偿功能。

7.能量可递增，首次除颤没有消除室颤时，第二次和第三次电击自动使用更高级别能量。成人最大除颤能量可达 360J。

8.支持成人/小儿模式，且模式可一键切换。切换后机器根据选择的病人类型自动切换提示信息、除颤能量和 CPR 按压模式。

9.具备自检功能：具备每日、每周、每月、每季度的设备自检和用户手动自检，可及时判断机器状态是否正常；自检反馈：根据自检结果，红灯/绿灯显示设备状态，不开机情况下可提示故障。

10.可在主机自带屏幕上查看设备开机后运行时间、电击次数、电池状态

★11.单副电极片出厂有效期≥60 个月。

（5）除颤监护仪

1.支持中文操作界面。

2.重量：≤4.5kg（含电池）。

3.彩色电容触摸屏≥8 英寸，分辨率≥1024×768，可显示≥5 通道监护参数波形，支持手势操作、自动亮度调节。

4.提供图形化故障排除指引；

★5.具备手动除颤、心电监护、呼吸监护、自动体外除颤（AED）功能，AED 功能适用于 29 天以上人群。

6.除颤采用双相波技术，具备自动阻抗补偿功能。

7.手动除颤分为同步和非同步两种方式,能量≥20 档，可通过体外电极板进行能量选择，最大能量可达 360J。

8. 可配置体内除颤手柄，体内手动除颤能量选择：1/2/3/4/5/6/7/8/9/10/15/20/25/30/50J 等。

9.体外除颤电极板同时支持成人和小儿，一体化设计，支持快速切换。

10.电极板支持能量选择，充电和放电三步操作，满足单人除颤操作。

11.AED 除颤功能提供中文语音和中文提醒功能，对于抢救过程支持自动录音功能，记录时长≥8 小时。

12.开机到可正常使用时间≤2s。

13.除颤充电迅速，充电至 200J≤4s。

14.除颤后心电基线恢复时间≤2.5s。

15.可选配 CPR 辅助功能；

16.从开始 AED 分析到放电准备就绪≤10s。

17.支持病人接触状态和阻抗值实时显示。

18.支持智能分析功能，手动除颤模式下也可提供自动节律分析和操作指引。

19.可选配体外起搏功能，起搏分为固定和按需两种模式。具备降速起搏功能。

20.可选配基于脉搏氧波形分析的心肺复苏质量指数，实现无创、实时评估人工心肺复苏质量。

21.提供 CPR 按压干扰滤过功能，通过除颤电极片或 CPR 传感器自动检测按压干扰并实时滤波，减少按压中断。

22.支持培训模式，包含 CPR 操作培训、抢救操作培训；可提供培训考核系统，支持多台设备同时接入进行在线培训、考核。

23.心电波形速度支持 50mm/s、25mm/s、12.5mm/s、6.25mm/s。阻抗呼吸和呼吸末二氧化碳波形速度支持 25mm/s、12.5mm/s、6.25mm/s。血氧饱和度波形速度支持 25mm/s、12.5mm/s。

24.抢救结束后自动生成抢救报告，并可通过网络将除颤和按压数据自动上传至急

救数据分析系统；急救数据分析系统提供抢救数据复盘、分析工具。

25.通过心电电极片可监测的心律失常分析种类≥24 种。

26.支持 ST/QT 实时分析。

27.阻抗呼吸率范围：0-200rpm。

28.可选配监护功能：血氧饱和度、无创血压、呼吸末二氧化碳。

29.提供的监护参数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30.脉率范围：20-300bpm。

31.无创血压收缩压测量范围：25-290mmHg（成人）、25-240mmHg（小儿）、25-140mmHg（新生儿），舒张压测量范围：10-250mmHg（成人）、10-200mmHg（小儿），10-115mmHg（新生儿）。

32.可根据病人类型自动切换除颤默认能量、CPR 提示和参数报警限。

33.支持连接中央站，与科室床旁监护仪共用监护网络。

34.支持提供 IHEHL7 协议，满足院前院内急救系统的联网通信。

35.具备生理报警和技术报警功能，通过声音、文字和灯光 3 种方式进行报警。

36.配置 50mm 记录纸记录仪，可同时打印≥3 通道波形；自动打印除颤记录，单次波形记录时间≥30s；支持连续波形记录。

37.可存储 120 小时连续 ECG 波形，数据可导出至电脑查看。

（6）无创实时血压监测仪

1.测量原理：上臂式示波法

2.脉率：范围 40bpm～240bpm；精度±2bpm 或±2%取大者

3.血压：收缩压：40mmHg（5.3kPa）～255mmHg（34.0kPa）；舒张压：10mmHg（1.3kPa）～195mmHg（26.0kPa）；示值重复性：≤5mmHg(0.7kPa)

4.过压保护：≤300mmHg(40.0kPa)

5.超时保护：≤180s

6.补测功能：能够自动补测

7.姿态检测功能：站立/平躺、运动/静止

8.测量方案：白天及夜间模式

9.测量的间隔时间可分别选择为 5、10、15、20、30、45、60、90、120 分钟，具备自动调节测量间隔功能，可根据患者血压情况，自主调节测量间隔，增加有效数据。

10.分析软件：支持：数据表、散点图、趋势图、血压上升下降曲线、全天分析、

日间分析、夜间分析、血压负荷、血压变异系数、夜间血压下降率、血压晨峰比、血压谷/峰值等，报告输出可自由选择上述内容。

11.屏幕尺寸：≥2 英寸

12.存储容量：≥999 组数据

13.电源：≥1200mAh 高能锂电池，可增配 1-2 块

14.通讯接口：有线接口及无线传输

15.外壳防护等级：≥IP22

16.主机重量：≤200g（含锂电池）

17.袖带可适用臂围（18~26cm、25~35cm、33~47cm）

18.支持 SAAS 化部署，能够通过血压数据的异构解析，实现院内院外数据的血压一张网.

19.其他功能：配置更改功能、自动停止测量功能、语音播报功能。

20.标配主机一套，记录盒 2 个。

（7）尿液分析仪

测定原理　冷光源反射测定原理

测试速度　常规测试：≥40 标本 / 小时；

连续测试：≥120 标本 / 小时

存储容量　≥2000 份化验结果

检测项目　≥8 项

打　　印　定性指标、定量数据结果显示、打印，内置热敏打印机，可接外置打印机

条码扫描　通过标准 RS232C 输出端口与条码扫描仪配套使用

联机操作　标准 RS232C 输出端口可电脑联网，进行数据管理

使用语言　中文、英文

使用期限　≥8 年

（8）血氧饱和度检测仪

1、血氧饱和度显示/测量范围：0%～100%，分辨率：≤1%。测量误差：在 70%～100%范围内测量误差为±2%；

2、脉率显示/测量范围：25bpm～250bpm，分辨率：≤1bpm，测量误差：±1%或±1bpm，二者中较大者；

3、额定电源：DC3.0V 电源电压：DC 3.0V(-10%，+5%)

4、无任何操作时 8 秒(±3 秒)自动关机。

（9）床旁即时检测设备（POCT）

显示屏：≥7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检测通道数：≥6 通道

检测速度：最快 120 个测试 / 小时

荧光激发 / 发射波段：365/610（nm）

仪器最低检测限：满量程信号值 0.05％

仪器稳定性：10 次测量，TC 比值 CV≤0.5％

仪器信噪比：0.01%(1:10000）

测量范围：105 倍

内置 GPRS 模块，无线联网，可内置恒温孵育装置，自动计时。

（10）超声雾化机

一、产品参数

1.加热功率：700VA±10%;

2.超声振荡频率：2.0MHz ±10%;

3.雾化率：≥180ml/h;

4.可对中草药、饮片、颗粒制剂、中药汤剂进行加热，最高加热温度：80℃±10%;

5.加热时间：时间可调，范围（0-30）分钟;

6.加热锅装水量：≤800ML;

7.具有有效的过滤装置，对药渣进行过滤;

8.噪声：≤50dB;

9.治疗时间：5-30 分钟(可调);

10.出雾率可调，速率调节≥2 档;

11.风量可调，可调节范围≥2 档;

12.具有记忆功能;

13.配备推车，内置废液收集装置;

14.具有低水位提示：当雾化器水槽内无液体时，机器可自动停机;

15.具有雾化舱阀自检功能，故障时自动报警;

16.连续工作时间：在常温下采用交流电源供电时，可连续工作≥4 小时;

17.等效体积粒径分布：直径 1μm-10μm 的雾粒所占比例≥50%；中位粒径：雾粒

的中位粒径为 6.5μm，误差不超过 ±25%。

二、配置清单

医用超声雾化器 1 套，电源线 1 根，吸入面罩 1 套，排液管 1 根，量杯 1 个。

（11）智能雾化器

一、标准配置

主机（内含过滤组件 1 只）1 台；过滤组件 2 只；雾化装置 1 套。

二、技术参数

1. 输入功率：≤200VA

2. 最大雾化量：≥0.2ml/min

3. 雾粒第一档中位粒径(MMD)：2.8μm±25%；雾粒第二档中位粒径(MMD)：3.9μm±25%；雾粒第三档中位粒径(MMD)：5.7μm±25%

4. 药液残留量：≤1.0ml

5. 雾化器所产生的压力范围：正常工作条件下，雾化器所产生的压力范围是60kPa~180kPa，当雾化器发生异常情况，雾化器所产生的最大压力范围是180kPa~400kPa。

6. 气体流量：≥7L/min

7. 工作噪声：≤60dB

8. 运行模式：连续运行

（12）无创呼吸机

1.具备无创通气模式，电动电控

2.彩屏尺寸≥3 英寸

3.无创通气呼吸机技术要求

3.1 通气模式具备：持续气道正压通气模式(CPAP 模式)、自主模式(S 模式)、时控模式(T 模式)、自主/时控模式(S/T 模式)、智能压力控制容量保证模式（VGPS 模式）

3.2 压力范围：4~35cmH_2O

3.3 吸气触发灵敏和呼气触发多档位可调

3.4 升压时间：1-6 档

3.5 延时升压：Off，1-60min

3.6 呼吸频率设置范围：3-60 次/分

3.7 潮气量设置范围：关，100~2000mL

3.8 管路内置螺旋加热丝，带温度监控

3.9 压力释放等级多档可调

3.10 病人自主出发和机控触发方式以波形颜色区分

3.11 监测参数：潮气量、分钟通气量、气道压力、吸气时间、漏气量、呼吸频率

4.min 增氧用于预防或治疗突发缺氧情况；

5.趋势回顾功能，包括呼吸频率、气道压力、吸气时间、潮气量、分钟通气量；

6.报警参数：断电报警、检查堵塞报警、系统故障等。

（13）简易呼吸器

1.材质：PVC

2.球囊容量：≥1600ml

3.配备：面罩

4.配备≥2000ml 容量的储气袋

5.配备≥2 米的氧气管

6.病人阀接头直径：15mm/22mm

7.限压安全阀：60cmH_20

8.呼气阻抗≤5cmH_20

9.吸气阻抗≤5cmH_20

10.球囊按压回弹力≥50 次/分钟

11.死腔容积≤10ml

（14）排痰器/仪

1.产品性能

1.1 气动频率：1~25Hz 可调，步进 1Hz，允差±2Hz。

1.2 气动压力：0~40mmHg 可调，步进 1mmHg，静态最大输出压力 40mmHg，允差±0.5mmHg。

1.3 治疗时间：0min~60min 可调，步进 5min，允差±30s。

1.4 工作模式：共有四个工作模式，分别为儿童模式、成人模式、老人模式、重症模式。

1.5 设备具有设置指示装置，以指示当前程序下的工作压力和气动频率。

1.6 设备应有泄压功能，在泄压启动后，气囊压力从最大压力下降到 1.5mmHg 的时间应不大于 10s。

1.7 当设备供电短时中断后又恢复时各工作模式的参数不应改变。

1.8 电源适应性：额定电压±10%范围内，设备的输出气动频率和最大气动压力变化率不超过±10%。

1.9 工作噪音：设备在正常工作时，噪声≤65dB。

2.产品功能

大功率脉冲振荡电机；可拆卸气囊背心；

排痰胸带仰卧患者可直接使用，不堵塞气道进入气囊；

双导气软管同时工作，患者胸腔受力均匀，过压自动泄压功能。

3.配置清单

主机、导气软管、全胸气囊背心及胸带组成。

（15）电动吸痰器

工作原理：采用无油润滑负压泵，产生负压进行负压吸引。

输入功率：≤90VA

极限负压值：≥0.075MPa

负压调节范围：0.02MPa～极限负压值

噪音：≤65dB

抽气速率：≥18L/min、15L/min

贮液瓶：1000mL，1 支

附件清单：空气过滤器 2 只、吸引软导管（长度 2 米）1 根、吸痰管（F8、F12）各 1 根、吸痰管（F8）1 根、熔丝管（RF1Φ5X20/1.5A）2 只。

（16）直接数字化 X 射线摄影系统（DR）

序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1	**功能及基本要求**
1.1	采用无线移动平板探测器、一体化落地式机架带固定式摄影床，完成全身各部位、各体位、各角度的拍片检查。
2	**主要技术规格和要求**
2.1	**X 线球管及支架系统**
2.1.1	一体化落地式双立柱机械结构，非独立地轨设计
2.1.2	阳极热容量≥300KHU
2.1.3	球管绕垂直轴旋转≥-90º— +180º

2.1.4	球管绕水平轴旋转≥±120º
★2.1.5	系统沿摄影床纵向移动距离≥2200mm，满足人体全身拍片临床使用。
2.2	**高压发生器**
2.2.1	输出功率≥55KW
2.2.2	逆变频率≥500kHz
2.2.3	千伏范围：40—150KV
2.2.6	最大输出电流≥650mA
★2.2.7	最大电流时间积≥980mAs
2.2.8	具备自动曝光控制系统
2.2.9	高压发生装置具备关机保护装置功能、X 射线发生器曝光保护的控制装置功能
2.3	**无线平板探测器**
2.3.1	探测器数量：1 套
2.3.2	探测器尺寸≥420mm×420mm
2.3.3	像素尺寸≤139um
2.3.4	采集灰阶度≥16bits
2.3.5	空间分辨率≥3.7lp/mm
2.3.6	采集距阵≥3000×3000
2.3.7	平板探测器具备噪声消除技术
2.4	**胸片架**
2.4.1	摄影台垂直移动范围≥1300mm
2.4.2	探测器中心的标线距地最低≤360mm
2.4.3	滤线栅栅密度≥103L/inch
2.4.4	支持平板在线充电
2.4.5	具备球管与探测器自动跟随功能
2.5	**固定摄影床**
2.5.1	配备固定式摄影床，非移动式
2.5.2	床面高度≤670mm
2.5.3	四向浮动床面板，浮动床面移动范围：纵向≥900mm 、横向≥260mm
2.5.4	滤线器纵向范围≥540mm
2.5.5	床面板下表面至平板探测器接收面距离≤65mm

2.5.6	床面最大承重≥200kg
2.5.7	床面板解锁方式：脚踏方式电磁解锁
2.5.8	支持平板在线充电
2.6	**近台触控屏**
2.6.1	具备近台操控彩色触摸屏
2.6.2	屏幕尺寸≥8 英寸
2.6.3	屏幕显示可依据重力方向自动调整显示的方向，可显示患者的详细登记信息
2.6.4	探测器两侧具备环形把手
2.6.5	具备患者体型选择≥4 种，触控屏具有摄影后图像显示功能
2.7	**图像采集工作站**
2.7.1	中文操作系统
2.7.2	操作界面语言采用中文设计
2.7.3	高压发生器控制与系统操作集成,可在系统界面上进行高压发生器曝光参数的调节、设置和显示
2.7.4	具有图像放大及漫游功能
2.7.5	具有曝光参数记录和显示功能
2.7.6	软件采集系统中诊断报告应具有全身各部位诊断模块
2.7.7	支持 DICOM3.0：WORKLIST，MPPS
2.7.8	实现开放式调整图像亮度、对比度等，设备具有开放式曲线调节功能。
2.7.9	具有智能售后远程服务系统，能实时观测产品的详细使用状态，能自动反馈故障或错误给厂家
2.7.10	支持远程升级、远程故障诊断和故障处理、远程桌面协助

（17）台车式彩色多普勒超声仪

用途：用于腹部、产科、妇科、心脏、小器官、血管、泌尿、儿科、神经、急症等方面的临床诊断工作。

系统技术规格及要求：

1.1 主机成像系统

1.1.1 高分辨率液晶显示器≥21 英寸，分辨率 1920×1080，≥3 关节支撑臂，具备显示器锁定装置

1.1.2 操作面板具备液晶触摸屏≥13 英寸，触摸屏可独立调节角度

1.1.3 可通过手指滑动触摸屏进行翻页，可将显示器上的超声图像投影到触摸屏上，通过手指进行放大，描迹测量等操作。可自定义≥5 个手势操作功能

1.1.4 具备兼容性，具备功能拓展能力，适配医院信息化建设后续需求

★1.1.5 探头接口≥4 个，全激活、相互通用

1.1.6 数字化全程动态聚焦，数字化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A/D≥12bit

1.1.7 二维灰阶成像及 M 型成像单元

1.1.8 彩色多普勒成像及彩色多普勒能量成像单元

1.1.9 频谱多普勒成像及连续波多普勒成像单元

★1.1.10 具备斑点噪声抑制技术，在造影成像模式，二维图像下可支持≥7 档调节

1.1.11 具有回波增强成像功能

1.1.12 实时宽景成像单元

1.1.13 智能一键优化：通过一键操作迅速优化多种参数，自动优化图像，可对血管检查自动获取偏转角度及取样容积大小、角度

1.1.14 图像放大：具备局部放大和全屏放大两种模式

1.1.15 具备智能血管跟踪技术

1.1.16 解剖 M 型≥3 条取样线，可 360 度任意旋转

1.1.17 多语言操作界面，可切换英文、中文等语言模式

1.1.18 具备超声教学软件功能，提供标准超声图像、解剖示意图，帮助临床医生或初级超声医生更快适应超声图像的识别，支持医生对超声扫查的自学和训练

1.2 高级成像功能

1.2.1 应变式弹性成像

1.2.1.1 支持探头：浅表探头、腔内探头

1.2.1.2 弹性成像图谱≥5 种可选

1.2.1.3 弹性模式具有压力操作提示图标

1.2.1.4 具备组织硬度定量分析软件，支持多种比值分析

1.2.1.5 具备肿块周边组织弹性定量分析功能

1.2.1.6 具备定量测量映射分析，即在组织图测量时弹性图同步测量

1.2.2 造影成像及定量分析功能

3.2.2.1 支持多种探头：凸阵探头、线阵探头，腔内探头，心脏探头

1.2.2.2 支持微血管造影增强功能

1.2.2.3 支持造影图像和组织图像位置互换

★1.2.2.4 造影定量分析：具备造影成像及定量分析（TIC 时间—强度曲线）或同等效果的造影定量分析功能。

1.2.3 TDI 组织多普勒成像

1.2.3.1 TDI 成像模式：彩色速度模式图、能量模式图、频谱模式图、M 型模式图

1.2.3.2 TDI 组织多普勒定量分析软件：支持运动追踪功能；同步显示≥6 段心肌组织运动速度曲线图

1.2.4 组织追踪成像单元

1.2.4.1 二维模式下追踪心肌运动，支持心内膜、心外膜、心肌层三组追踪轨迹

1.2.4.2 具有组织向量图（箭头显示）和曲线图分析，数据包括速度、位移、应变及应变率

1.2.4.3 支持牛眼图显示和报告显示

1.3 测量/分析和报告

1.3.1 一般测量：距离、周长、面积、体积、角度、自动频谱测量

1.3.2 腹部测量与分析

1.3.3 产科测量与分析，具有胎儿体重孕龄评估，生长曲线显示

1.3.4 自动产科测量，要求自动测量≥4 项胎儿发育评估指标

1.3.5 自动 NT 测量

1.3.6 妇科测量与分析

1.3.7 颈动脉测量与分析

1.3.8 泌尿科测量与分析

1.3.9 上下肢动脉，上下肢静脉测量与分析

★1.3.10 具备血管内中膜自动测量（可同时自动描记血管前、后壁内中膜并自动生成数据）。

★1.3.11 IVF 卵泡专业分析软件包，具备专业卵泡评估报告，多项 IVF 评估指标及发育趋线分析

★1.3.12 智能盆底测量，通过选取特征点，即可快速建立参考线，并自动获取盆底超声检查所需的测量参数。可对肛提肌裂孔进行自动描迹和自动测量。

1.3.13 血管体位图手动编辑功能，通过触摸屏手动编辑体位图，直观显示病变的位置。

1.3.14 心功能自动测量软件，自动识别四腔心、两腔心切面，自动识别心肌边界，并进行自动描迹，无需手动选择切面和手动描记

2.1 系统技术参数及要求

2.1.1 二维灰阶模式

2.1.1.1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图像检查条件

2.1.1.2 组织特异性成像，根据不同组织特性，可选多种成像条件（常规、液性、脂肪等）

2.1.1.3 最大显示深度：≥38cm

2.1.1.4 TGC：≥8 段，LGC：≥8 段

2.1.1.5 动态范围：≥160dB

2.1.1.6 增益调节：B/M/D 分别独立可调≥100，可视可调步进≤1dB

2.1.1.7 伪彩图谱：≥8 种

2.2.2 彩色多普勒成像

2.2.2.1 包括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显示等

2.2.2.2 显示方式：B/C、B/C/M、B/POWER、B/C/PW

2.2.2.3 取样框偏转：≥±30 度，取样框可根据探头血流方向自动调节

2.2.2.4 速度标识功能，标识不同血流速度边界，观察血流分布及速度梯度

2.2.2.5 成像速度：相控阵探头，全视野，18CM 深度时，帧率≥11 帧/秒，凸阵探头，全视野，18CM 深度时，帧率≥10 帧/秒

2.2.3 频谱多普勒模式

2.2.3.1 包括脉冲多普勒、高脉冲重复频率、连续多普勒

2.2.3.2 显示方式：B，PW，B/PW，B/C/PW，B/CW，B/C/CW 等

2.2.3.3 取样容积： 0.5-20mm ,支持所有探头

2.2.3.4 偏转角度: ≥±30 度（线阵探头），并支持快速角度校正

2.2.3.5 支持频谱自动测量

2.2.4 探头规格（标配 3 把探头）

2.2.4.1 频率：超宽频带或变频探头，所配探头均为宽频变频探头，二维、谐波、彩色及频谱多普勒模式分别独立变频，≥3 段

2.2.4.2 扫描频率：凸阵探头：频率：2-5MHz；线阵探头：频率 3-13MHz；腔内探头：频率 4-9MHz；

2.2.5 电影回放和数据存储

2.2.5.1 支持二维、彩色、造影、4D 等模式的手动和自动回放，电影回放支持编辑和剪接功能

2.2.5.2 电影回放：≥1000 秒

2.2.5.3 支持向后存储和向前存储，时间长度可预置，向后存储≥6 分钟的电影，对剪接和编辑的电影图像可多次存储和多次编辑；图像和电影均可以实时扫描、冻结状态下直接存储，并且具有独立的存储功能键

2.2.5.4 支持同屏对比多个不同模式的动态、静态图像

2.2.5.5 原始数据处理，支持动、静态图像冻结后参数调节。能支持二维图像离线后进行 M 成像

2.2.5.6 硬盘：≥1T 硬盘支持, SSD 固态硬盘≥128G

2.2.5.7 多种导出图像格式：动态图像、静态图像以 PC 格式直接导出。导出、备份图像数据资料同时，可进行实时检查，不影响检查操作

2.2.5.8 支持一键传输图片到智能手机终端或 PC 端

3.1 外设和附件

3.1.1 耦合剂加热器

3.1.2 腔内探头放置架，可左右互换

（18）输液泵

1.流速范围：1ml/h～1100ml/h，可按 1ml/h 递增或递减。

2.流速误差：±5%。

3.输液量范围：1ml～9999ml，可按 1ml 递增或递减。

4.输液量误差：±5%。

5.保持静脉开放（KVO）速度：4ml/h，流速误差：±10%。

6.声光报警功能：气泡报警、阻塞报警、完成报警、开门报警、欠压报警、滴数报警、遗忘操作报警、速度异常报警。

7.阻塞报警压力高中低三档可选。

8.其他功能：

(1)具有输液累计量显示功能；

(2)具有交流电停止自动切换机内电池，给电池充电，电池欠压报警的功能；

(3)具有快排功能，停止状态为快排、启动状态为快输；

(4)具有“毫升/小时”“滴数/分”转换功能；

(5)报警声消除功能；

(6)开机后一段时间无任何操作，声音报警提示功能；

(7)具有无线功能，通过计算机管理程序可对输液泵进行实时监控；

9.显示信息：预置量/累计量、流速、各种报警信息和工作状态信息。

10.内部电池工作时间：电池充电完成后，在 25ml/h 流速下连续工作≥3 小时。

11.安全分类：Ⅱ类和带内部电源的 BF 型，防进液等级≥IPX3。

（19）肠内营养泵

1.误差：速度误差：±5%，流量误差：±5%

2.流速范围：1mL/h～2000mL/h，可按 1、5、10mL/h 递增或递减

3.预置量范围：1ml~9999ml，以 1、5、10ml 递增或递减

4.快排速度：600mL/h～2000mL/h 可调

5.具有反抽和冲洗功能，反抽速度/冲洗速度：600ml/h—2000ml/h 可调

6.阻塞灵敏度：高、中、低三档可选择，高 100～160Kpa，中 80～120Kpa，低 40～100Kpa，可选择关闭

7.报警功能：气泡报警、阻塞报警、完成报警、开门报警、欠压报警、电池耗尽报警、操作遗忘报警、速度异常报警

8.具有报警声消除功能，即静音功能，部分报警音在消除 2 分钟内再次启动

9.报警音量：高、中、低三档可选

10.气泡报警：≥90μL 气泡触发报警，气泡报警功能可开启或关闭

11.加热温度：范围：30℃～37℃，精度：±5℃（室温，流速≤200mL/h）

12.具有超温保护功能：（40-42）℃，超温报警

13.记忆功能：历史记录 30 天，该记录可以输出

14.具有无线功能，可对营养泵进行实时监视

15.背光亮度：多级调节

16.使用电源：交流输入：AC220V/50Hz，内部电池：DC12V，外接电源：DC12V（可连接车载 12V 电源）

17.连续工作：连续工作时间≥24小时

18.内置电池工作时间：≥5小时

19.安全分类：II类和带内部电源以及具有应用部分的CF型

20.防水等级：≥IPX3

（20）制氧机

1、氧流量：≥5 L/min

2、出口标称压力为0kPa和7kPa时的流量范围：1L/min~5L/min

3、在最大推荐流量时，施加7kPa的背压，流量变化：±10%以内

4、出口标称压力为零时的氧浓度（在初始开机15min内，达到规定的浓度水平）：最大推荐氧流量5L/min时，氧浓度≥90%

5、最大限定压力：0.12MPa(出氧口)

6、压缩机安全阀释放压力：280kPa±30kPa

8、噪声：≤60dB

9、雾化率：≥0.1mL/min

（21）医用冷藏箱

一、用途

适用于医院、药房冷藏物品储存。

二、主要指标

1.工作条件：环境温度16-32℃，相对湿度20-80%；供电187V~242V，50±1Hz。

2.外形：立式双门，有效容积≥550L。

3.箱体：PCM 彩板外壳；内胆采用HIPS材质或食品级喷涂铝板；无CFC聚氨酯发泡保温层。

4.制冷：配置压缩机、风扇电机，碳氢环保制冷剂；微通道或高效翅片式冷凝器、翅片蒸发器，风冷、自动化霜。

5. 温控与传感：不少于3路温度传感器（含箱内控制、显示、环境温度监测），配置感温盒，支持外接探头校准；微电脑控制，控温区间2～8℃，控温精度0.1℃；数码管显示，具备运行状态指示灯。

6. 温度性能：箱内温度波动度≤2℃，温度均匀度≤2℃，风道送风，保证箱内温度均匀。

5.噪音与能耗：噪声≤40dB；25℃环境下耗电量≤3kWh/24h。

6.报警功能：声光报警，支持环境高温、箱内高低温、传感器故障、开门、通讯故障、记录仪异常报警。

7.数据记录：标配USB导出模块，可导出PDF格式温度数据；记录周期1～240min

可调，支持快捷及分段手动导出。

8.箱内配置：多层可调搁架，标配不少于 4 个高密度钢丝浸塑搁架；内设 LED 照明；4 个万向脚轮；冷凝水自动蒸发；带机械锁；预留温度测试孔。

9.门体：中空双层低辐射镀膜玻璃门，带防结露加热多模式控制。

10.选配：RS-485 接口、远程报警接口、热敏/针式打印机。

（22）医用空气消毒机

一、规格参数

1.类别：移动式

2.外型尺寸（L×W×H）：≥320X420X820mm

二、技术参数

1. 消毒方法：等离子体

2. 适用体积：≥100m^3

3. 额定循环风量：≥1000m^3/h

4. 噪声：≤55dB

5. 负离子浓度：≥6×10^6个/cm^3

6. 等离子体场强度：8kV±0.3kV

7. 消毒过程空气中臭氧浓度：＜0.003mg/m^3

8. 气雾室细菌的杀灭率均≥99.90%

9. 自然菌平均消亡率(100m^3，60min)均≥90%

三、性能参数

1. 外壳采用镀锌钢板，下进风顶部上出风结构。

2. 风量 3 挡可调，配有磁性遥控器。

3. 配有手动、预约模式。

4. 预约模式可实现 9 时段预约开关机。

5. 液晶中文显示屏，远红外线遥控，一键锁定功能。

6. 等离子体杀菌净化模块故障报警、风机、温湿度、通讯故障报警功能。

7. 设备配有移动推手，医用静音脚轮。

（23）紫外线消毒灯

类型：移动式

适用环境：静态

1.适用房间体积：≥40m³

2.输入功率：≤80VA

3.灯管功率；30W*2(双管)

4.紫外线灯管中心峰值波长：253.7nm

5.主要杀菌因子：紫外线

6.灯管有效杀菌寿命≥1000 小时。

7.紫外线消毒车可移动折叠、灯管可内藏、可调角度 0~180°

8.带定时装置，定时范围为 0-120 分钟，其定最大时误差<15min。(带遥控器，多档可选)

9.单只灯管照射强度：≥107μw/cm²。

10.工作模式：手动/定时，即开即用

11.外壳采用冷轧板喷塑而成

12.脚轮万向轮(4*360 度车轮),灯管采用双灯管结构，以增加紫外线照射面积，双灯管也可单独使用。

13.灯臂长度：≥950mm,灯车高度：≥1050mm,灯臂展开整机高度：2 米左右。

（24）巡诊箱

药箱尺寸：约 30*17.5*19cm,材质：铝合金

（25）高压蒸汽灭菌器

1.灭菌有效容积≥100L，内腔尺寸≥Φ440×650mm。

2.设计压力≥0.3MPa，设计温度≥150℃；最高工作压力≥0.25MPa，最高工作温度≥138℃。

3.腔内热均匀度≤±1℃；计时设置范围 0～9999min。

4.整机功率≤4500W。

5.腔体材质：整机 304 不锈钢；手轮平移式快开门，自涨式密封，门体带防烫罩；标配不锈钢网篮。外形尺寸约 580×560×1290mm。

6.控制与显示：全自动程序控制，≥4 英寸液晶显示屏，实时显示灭菌流程。

7.灭菌程序：内置器械、敷料、液体等固定灭菌程序；支持自定义设置灭菌温度、灭菌时间、干燥时间，参数带记忆功能；支持预约启动（可设定年月日时分）；具备融化、保温功能，融化、保温时间 1～9999min 可调。

8.压力监测：压力传感器 + 机械压力表，数字、机械双路压力显示。

9.工作流程：自动排放冷空气、灭菌、计时、排汽；达到设定温度自动开始倒计时；灭菌结束自动泄压排汽、切断加热并声光提示；内置冷空气自动泄出装置。

10.加热方式：浸入式电热管，可靠接地。

11.安全保护（集成）：门自锁：舱内压力＞0.027MPa 无法开门；门未关，程序不能启动；运行中门锁定。全启式安全阀、超温超压保护；缺 / 断水过热保护，缺水自动断电、泄压排汽。过载、漏电保护，故障自动切断电源。

12.选配功能：打印 + USB 数据导出、灭菌结束自动干燥。

（26）低频调制中频治疗仪

1、额定输入功率：≤180VA。

2、尺寸(允差±20mm)：立式，长 515mm, 宽 468mm, 高 980mm。

4、显示方式：≥8 英寸液晶触摸显示。

5、输出通道：四路中频加透热输出、四路离子导入直流输出、两路干扰电输出。

6、中频频率为 1kHz～10kHz，单一频率允差±10%。

7 、调制频率为 0～150Hz，单一频率允差±10%或±1Hz 取大值。

8、中频载波波形：双向方波，脉宽 50us～500us，允差±10%。调制波形有正弦波、方波、三角波、指数波、锯齿波、尖波、等幅波。

9、调制方式：连续、断续、间歇、变频、疏密和交替调制。

10、中频调幅度：0%、25%、50%、75%、100%，允差±5%。

11、干扰电性能：

工作频率：4kHz, 允差±10%。

调制频率：0.125Hz, 允差±10%。

差频频率范围：0～112Hz, 允差±10%或±1Hz 取较大值。

调幅度：0%、100%,允差±5%。

差频变化周期：5.5s、32s, 允差±10%。动态节律 8s 允差±10%。

12、中频输出电流：在 500Ω的负载下，每路输出电流≤100mA。输出强度分 0～99 级可调。

13、输出电流稳定度：不同负载下的输出电流变化率应≤10%

14、中频输出峰值电压：在开路条件下测量时，中频输出峰值电压≤500V。

15、运行：输出设定到最大值时，将输出端开路运行 10min 后再短路运行 5min，治疗仪应能正常工作。

16、电极板温度：38℃~55℃，分 6 档可调，允差±3℃。

17、离子导入输出直流电流：在 500Ω的负载下，每路输出电流不超过 50mA，分 0～99 级可调。

（27）艾灸治疗仪

1、原理：利用电子灸疗、红外线和红光的物理性能进行无创理疗的智能化灸疗设备，采用数码控制。

2、治疗温度：体表温度 30℃至 60℃范围内可调，误差不超过±3℃。

3、定时功能：时间可在 1min～60min 设置，定时误差±5%，调节步进 1min。

4、具有显示当前治疗时间和治疗温度的功能。

5、具有可手动停止输出的功能。

6、红外波长 760nm--1000nm

7、噪声≤60dB

8、输入功率：≤500VA。

9、灸疗仪的治疗臂治疗高度(80cm-130cm)可任意调节和固定，无需按键或旋钮锁止。

10、灸头支持 360 度旋转，超静音排风扇和医用万向轮带刹车。

11、显示屏：≥3 英寸数码液晶屏，按键操作

（28）中医外治器具（艾灸器具、拔罐器具、刮痧器具等）

材质：玻璃，罐体厚度 6.5mm-9.5mm

罐体外径 40-70mm，罐口内径 25-55mm

（29）电子血压计

全程语音播报；锂电池续航，充满一次电可满足 250+次测量；≥50 组记忆值查询；不规则脉波提示/ 误动作提醒/ 袖带自检

显示方式：LCD 数字显示

工作原理：示波法

标称血压显示范围/ 血压额定范围/测量范围：收缩压/高压：(40~260)mmHg/(5.3~34.6)kPa 舒张压/低压：(20~210)mmHg/(2.6~28.0)kPa

静态压力示值 最大允许误差：±3mmHg(±0.4kPa)

脉率测量范围：(40~200)次/分

脉率测量误差：读数的±5%

袖带压力的额定范围/压力测量范围：(0~300)mmHg/(0.0~40.0)kPa

按运行模式分类：连续运行

压力传感器：半导体式压力传感器

加压方式：压力泵自动加压

排气方式：自动快速排气

（30）血糖仪

1、系统准确度及其要求：

血糖试纸95%的测量结果偏差应符合要求:测试范围<5.55mmol/L(<100mg/dL),偏差不超过土 0.83mmol/L(±15mg/dL)；测试范围>5.55mmol/L(>100mg/dL),偏差不超过士15%。

2、重复性及其要求：

血糖试纸重复测量结果的精密度应符合要求：测试范围<5.55mmol/L(<100mg/dL),标准差(SD)<0.42mmol/L(<7.7mg/dL)；测试范围>5.55mmol/L(>100mg/dL)，变异系数(CV)<7.5%。

3、批间差：不同批号的血糖试纸的批间差不大于15%。

4、溯源性：定值浓度的葡萄糖校准品经实验室标准葡萄糖生化分析仪

（31）电子体温计

额定电压：DC1.5V 允差：-10%~+5%

运行模式：连续运行

防电击类型：内部电源供电设备

感温部：热敏式电阻

体温显示及分辨力：数字显示、0.1℃

防进液程度：IPX0

防电击的程度分类：B型应用部分

电池寿命：约1000次(实测5~10分钟/次)

测量方式：实测

非AP/APG设备(不能在有与空气混合的易燃麻醉气或与氧或氧化亚氮混合的易燃麻醉气情况下使用的设备)

显示范围(测量范围)：32.0℃～42.9℃

测量时间：体温计测量时间不应长于10分钟

附属品：纽扣电池、收藏盒

（32）电子轮椅体重秤

两边带扶手，符合人体工学设计；

液晶显示 ≥2 英寸

测量方式 传感器称重；

体重量程 ≥200kg；

测量精度 ±0.1Kg，分度值：0.1Kg；

秤盘尺寸长*宽 约 80X80cm；

仪表高度 约 95cm。

（33）抢救车

1.车体规格：约 750*480*930mm，适用于医护人员对病人急救换药护理等；

2.ABS 双层底面注塑工艺成型两侧扶手台面，凹陷设计可防止物品滑落，台面上配三面不锈钢护栏，透明软玻璃垫子、

左侧：配隐形式凹槽型抽拉副工作台，侧边文件资料盒

右侧：配两只 ABS 垃圾桶方便存放垃圾；台面上配升降式不锈钢杆隐藏式输液架，ABS 四个挂钩式，360° 可旋转式除颤仪器平台（配尼龙帆布绑带加固仪器设备更加稳定），针头处置器一个

背面：心肺复苏抢按压板一个、多功能 5M 电源插座、氧气瓶基座一个（配尼龙帆布绑带）

3.车体：中控锁，配置有五层抽屉（二小抽，二中抽，一大抽），内置 3*3 分隔片，可自由分隔；ABS 抽屉拉手，封口插槽式标识牌

4.静音脚轮，其中两只带刹车

5.尺寸（约）：

小抽外深：470*390*72mm 内深：425*375*72mm

中抽外深：470*390*112mm 内深：425*375*112mm

大抽外深：470*375*230mm 内深：425*375*230mm

小抽面板：495*80mm

中抽面板：495*120mm

大抽面板：495*235mm

台面使用面积：520*435mm

高度：轮子到台面：940mm，轮子到护栏：1020mm，轮子到除颤平台：1185mm

配件尺寸：除颤平台：350*300mm，副工作台：340*295mm，垃圾桶：170*170*226mm，带盖高度：295mm，资料盒：410*110*320mm，心肺复苏板：530*410*20mm，输液杆：865mm

（34）转运床或转运车

一、规格：约1930*760*500/800mm，升降行程：≥300mm，用于急诊室、ICU、病房推运病人及手术室留观床

二、参数：

1、车面采用ABS工程注塑料一次铸压成型，四角分别设计把手

2、床身由30*50mm厚1.2mm的冷轧钢管制成，可承载≥250kg。

3、床身采用环保粉沫喷塑处理，起背采用气压系统，背部起升0-65°，可单手操作；

4、护栏采用ABS提拉升降式护栏，放下采用气弹簧缓冲设计。

5、整体升降采用摇杆式设计，升降行程500-800mm，摇把采用双向过盈保护，自动润滑功能。

6、平车底座为1.5mm冷轧钢板，采用模具一次性冲压成型。

8、采用中控刹车系统，四个全制动脚轮，轮径Φ150mm

9、床体前部带有氧气瓶托架，可放置5L氧气瓶，以便急救使用。

10、平车头尾带有对角输液架插孔，并配有1根输液架。

11、辅助装置：厚度3CM牛津布车垫，2条安全绑带，在紧急运送病人时，可保护病人不从运送推车掉落

12、基本配置清单：床体1套，床垫1张，护栏1副，输液杆架1根，氧气瓶架1个，脚轮4个，摇把1套

（35）平衡测试仪

1、站立式，在不稳定的平面上训练患者的稳定性，采用8个悬挂，2个悬挂平面提供不稳定的平面进行训练。

2、难度3级可调，2个的活动杆进行控制调整。

3、专用衰减元件是摆动系统的核心元件，衰减元件将万向活动拉杆包围，并确保动态承载。

4、训练难度调节：通过调节提升器插入数量调整难度：提升器全锁止为一级难度，仅上层训练板可平面摆动；一个提升器锁止、其余三个提升器打开为二级难度，可以实

现四种扇形区域不稳定平面训练；提升器全打开为三级难度。

5、共有 12 个螺钉孔眼（活动平台四边各有 3 个螺钉孔眼），提供不同方向的拉力，可配合带拉手静力绳等设备使用。

6、具有多种体位训练方法，包括坐位、站立位、手肘位等姿势。

7、可拆卸脚踏板，支持进行单侧平衡训练。

8、三面式半包围扶手，保证训练时使用安全，且扶手可进行快拆

9、外形尺寸（长×宽×高）：980×1026×1106mm，允差±20%。

10、治疗平面：600×600mm，允差±10%。

11、平台 X 轴最大偏移 23mm（锁定）/45mm（未锁定）。

12、平台 Y 轴最大偏移 23mm（锁定）/45mm（未锁定）。

13、转运轮两个，直径 1.5 寸（38.1 毫米）

14、平台最大负重 136kg，允差±5kg。

15、训练配件：弹力球、带拉手静力绳、收纳袋。

（36）步态分析系统

规格：约 930×650×1840mm；镜面玻璃厚度：≥5mm；用途：各种姿势矫正训练。

（37）肌力测试设备

测量范围：0～99.9kg。

分度值：0.1kg。

示值误差：1%F.S。

电源：一节 9V 叠式电池或外接式 AC(220)/DC/(9V)稳压器。

功能：握力峰值保持、开关/清零、定时关机、过载指示。

规格：约 190×160×50mm。

用途：测试手指抓握力量。

材质：塑料、橡胶。

结构形式：主板、电池、显示器、壳体。

（38）关节活动度评定

规格：约 200×80×90mm。

用途：检测评定各关节活动度。

材质：型材、不锈钢、橡胶。

结构形式：表座、表盘、把手。

（39）等速训练仪

1.具备多部位等速肌力训练功能，可覆盖上肢、腹背、胸背、下肢屈伸/内收外展训练，配置吊环训练组件。

2.阻尼多档位可调，最大阻尼力≥160kg。

3.各坐垫、衬垫、脚踏板尺寸满足成人临床使用，可适配不同体型患者。

4.设备整体尺寸满足常规康复室场地摆放即可。

（40）下肢功率车

1、显示窗口：时间、速度、距离、卡路里、心率。

2、具有 MODE 键。

3、最大使用者承重力：100kg。

4、座垫额定载荷：100kg。

5、规格：约 1300×490×1130mm。

6、用途：用于下肢关节活动、肌力及协调功能训练。

7、材质：塑料、型材、橡胶。

8、结构形式：鞍座、主架、电子表、扶手、阻尼调节器。

（41）床边下肢康复机

1、支持床旁操作方式，可将设备推至床旁，用于卧床患者的康复训练。

2、阻力设定范围：1Nm～15Nm，步进 1Nm，允差±5%。

3、速度调节范围：5rpm～55rpm，步进 1rpm。

4、训练时间：1min～60min 连续可调，步进 1min。

5、电机等级分为高、中、低三档。

6、具有平稳驱动系统，当训练开始或结束时，设备缓慢加速或减速。

7、设备高度可电动调节，调节范围：0～150mm，允差±10%。

8、横向直臂长度可电动调节，调节范围：0～150mm。

9、下肢配件调节灵活，护腿板高度、腿围、悬吊绳长均可根据患者需求进行调节。

10、≥8 英寸液晶触摸屏，屏幕水平方向 0°～180°可调，允差±10%。

11、机身底部具有四个脚轮，脚轮可锁止。

12、主动运动过程中屏幕实时显示左右两侧用力程度的比例情况，可训练患者左右肢体对称性及协调性，同时两种显示模式：柱状图显示和游戏显示。

13、具有训练时间、训练速度、训练阻力、痉挛等级的设定功能。

14、具备痉挛保护功能，痉挛保护可选择关闭或开启。

15、痉挛识别灵敏度可设置高、中、低 3 档，痉挛暂停时间可调。

16、训练过程中显示的数据包括运动时间、运动阻力、运动速度、对称性、训练模式及痉挛显示。

17、训练结束后显示总训练时间、主动训练时间、被动训练时间、左平衡比例、右平衡比例、痉挛次数、卡路里、距离等参数。

18、设备具有手动急停开关。

19、设备可以智能检测患者肢体用力情况，并根据其用力程度，自动切换主动模式或被动模式。

20、具有正、逆两种运动方向，在训练过程中可以改变方向。

21、设备开机时，自动检测运行，当设备出现故障时，可显示故障信息弹窗。

（42）步态训练器

规格（mm）：995×800×1095～1570，±50

手柄间距离调节范围（mm）：0～590，±20

台面垫额定载荷质量（kg）：80，±10

座垫额定载荷质量（kg）：135，±10

座垫长度、宽度（mm）：长 460，宽 300，±20

座垫前后调节范围 mm：0～250，±20

座垫高度调节范围 mm：490～650，±50

台面垫高度调节范围 mm：935～1410，±50

用途：用于行动障碍患者的辅助行走或站立，进行康复训练。

材质：型材、木材等。

结构形式：刹车手柄、台面垫、靠背、坐垫、坐垫前后手柄顶丝、坐垫上下调节杆、高低伸缩杆、手柄手柄顶丝

（43）平衡训练设备（如平衡杠、站立床、训练用阶梯等）

规格：3500×1150×800～1250mm。

矫正板坡度：15°。

杠杆直径：Φ38mm。

杠杆宽度调节范围：340～600mm，允差±20mm。

额定载荷：≥135kg。

材质：型材、多层板、橡胶、地板革。

结构形式：底架、扶手、矫正板。

用途：借助上肢帮助进行步态训练，矫正行走中的足外翻、髋外展，增加行走的稳定性。适合于骨关节、神经系统疾病患者及老年人的步态练习。

（44）干扰电治疗仪

1.二组两维干扰电或一组三维干扰电输出，支持单路中频输出。

2.治疗仪工作频率：2kHz、3kHz、4kHz、5kHz、6kHz 分五档可选。

3.治疗仪差频频率范围：1Hz～200Hz。

4.治疗仪每路最大输出电流有效值 60mA。

5.治疗仪调制频率：0～150Hz。

6.调幅度：0%、25%、50%、75%、100%，允差±5%。

7.动态节律：0（off）、1、2、3、4、5 分六档可选；

干扰电两维输出时，各档分别对应动态节律为：0（off）、2s、4s、6s、8s、10s，允差±10%。

干扰电三维输出时，各档分别对应动态节律为：0（off）、3s、6s、9s、12s、15s，允差±10%。

动态位移应不超过动态节律的±30%。

8.差频周期：1/F（随机变化）、15s、30s、60s 分四档可选，选择 15s、30s、60s 时允差±10%。

9.定时设置范围：1min～99min 连续可调，级差 1min，允差±5%。治疗仪治疗时间结束，有蜂鸣器提示声。

10.≥4 个固定处方+1 个自编处方，数码显示窗口，提升视觉冲击，操作界面一目了然。

11.台式，标配台车。

12.配备负压泵，采用吸附式电极大碗、中碗、小碗，治疗同时有近似拔罐功能。

13.治疗时吸附式电极、自粘式电极可选。

14.调制波形：单向正弦波、单向方波、单向三角波、双向正弦波、双向方波、双向三角波分六种波形设置模式。

15.治疗时，产品具备输出通道开路，短路保护功能。

适应范围：对肩周炎、肱骨外上髁炎、颈椎病、腰椎间盘突出症、退行性骨性关节

病、风湿性关节炎、类风湿关节炎、捩伤、挫伤、肌纤维织炎、肌肉劳损、狭窄性腱鞘炎、坐骨神经痛、周围神经伤病、关节挛缩具有消炎和镇痛作用；对肌炎、骨折延迟愈合具有改善局部血液循环和促进炎症消散的作用；对废用性肌萎缩、尿潴留、神经或肌肉伤病后肌肉功能障碍、便秘、胃下垂具有兴奋神经肌肉的作用。

（45）低/中频脉冲电疗仪

1、显示方式：数码显示。

2、整机尺寸（约）：长 360mm，宽 340mm，高 200mm。

3、输出通道：三路矩形波脉冲输出。

5、电极片尺寸：

①硅胶电极尺寸：圆形电极Φ40mm，方形电极：长 80mm，宽 40mm，允差±5%。

②自粘电极尺寸：长 40mm，宽 40mm，允差±5%。

6 、脉冲频率：1Hz～160Hz，步进为 1Hz，允差±20%。

7 、脉冲宽度：20μs～520μs,步进为 10μs，允差±20%。

8 、输出幅度：在 500Ω的负载电阻下，≤65V。

9 、治疗时间：0～99min 可调，允差±10%，治疗时间结束，有蜂鸣器提示声，并停止输出。

10、治疗方式有三种：

①连续输出。

②慢速断续输出，断续周期为 4s±0.5s

③快速断续输出，断续周期为 2s±0.2s

适用范围：适用于颈椎病引起的疼痛的辅助治疗。

（46）红外线治疗仪

1、电源：额定电源：～220V，50Hz；

2、额定输入功率：330VA。

3、主机尺寸：长 320mm，宽 320mm，高 1470mm，允差±10%；

4、波长范围：辐射器产生的能量应主要分布在 2μm-25μm 波长范围内。

5、温度控制：具有 3 个档位进行温度调节，1 档：270℃；2 档：300℃；3 档：330℃；误差不大于标称值±10%。

6、时间控制：

6.1 升温时间：升温时间应不超过 20min。

6.2 定时器：治疗时间分为 5 档可调，分别为 30min、45min、60min、75min、90min，当达到预定工作时间后，加热器立即停止工作，并发出声音或光指示，定时器准确度误差应不超过±10%。

7、过热保护：应具有过热保护装置，保护装置应动作可靠，过热保护装置动作后应发出声或光提示，且不可自动恢复。

适应范围：用于颈椎病(神经根型)、腰肌劳损、膝关节骨性关节炎所引起颈、肩、腰、腿疼痛和关节活动受限的辅助治疗，促进手术后伤口愈合。

（47）空气压力波治疗仪

1、操作显示：≥8 英寸液晶触摸屏，设备显示屏可以显示当前程序下的工作压力、模式、治疗时间、治疗区域等参数，支持一键飞梭。

2、气囊腔数：单侧 6 腔气囊、双侧 12 腔气囊，配备双下肢气囊、上肢气囊。

3、设备可同时、间歇、按顺序充放气。

4、循环压力治疗压强范围：0kPa～36kPa（0mmHg～270mmHg），步进 1kPa。

5、压强单位显示方式：支持 kPa 和 mmHg 两种压强单位的显示切换。

6、工作噪声：正常工作时噪声≤60dB(A)。

7、单腔调压：可针对每个腔体单独调节压力设定。

8、零压跳过：在有创面或压力治疗禁忌的部位，可选择关闭该位置的气囊压力。

9、治疗时间：1min～20h 可调。

10、连续治疗：可设置连续运行工作模式。

11、充气循环间隔：1s～99s。

12、压力保持：0s～20s。

13、治疗模式：30 种治疗模式，含 10 种固定治疗模式和 20 种自定义收藏模式。

14、逆序加压：可设定从近心端向远心端贯序加压模式，预防由于动脉供血不足引起的肢体远端血液循环障碍。

15、过压保护：设备具有过压保护报警功能，当传递到肢体的最大治疗压强超过 120%时自动报警，并立即停止治疗。

16、自动泄压：达到阈值时、突然断电或中断治疗时，气囊可自动泄压。

17、安全保护：配备紧急功能开关，遇到紧急情况可以进行紧急停止。

18、血液回盈：具备血液回盈侦测提示功能。

19、梯度治疗：支持对肢体形成梯度加压。

20、输入功率：100VA。

21、设备为台式，标配台车。

适用范围：适用于预防静脉血栓形成，减轻肢体水肿，脑血管意外、脑外伤、脑手术后引起的肢体功能障碍和外周非栓塞性脉管炎的辅助治疗。

（48）ADL 训练类设备（如日常生活活动训练桌、穿衣训练器、进食训练器、洗漱训练器、转移训练器等）

规格：约 1930×1065×940mm。

左右操作面板：约 500×390mm。

后操作面板：约 980×390mm。

操作面板调节范围：0～350mm。

用途：改善手指对指功能，提高眼手协调功能，训练患者感知能力及大脑对图形的识别能力，并能训练上肢稳定性、协调性，提高上肢日常活动能力。

组件：上肢协调功能训练器(手指)、分指板、分指板(弧形)、铁棍插板、木插板、套圈(立式)、几何图形插板、认知图形插板、模拟作业工具、上螺丝、上螺母、磁性钮。

（49）手功能训练设备（如上肢综合训练器、手指阶梯训练器、腕关节训练器、滚筒训练器等）

规格：约 1040×850×800mm。

运动地板革面积：约 970×770mm。

运动地板革厚度：≥5mm。

砂磨板角度调节范围：0～45°。

附件品种和件数：4 个品种，各 1 件（磨砂斗、摇磨具、单手推板、单手磨具）。

用途：上肢肌力协调活动能力和关节活动度的作业训练。

（50）吞咽功能训练仪

1、系统噪声：≤1μV。

2、差模输入阻抗：≥5MΩ。

3、共模抑制比：≥100dB。

4、反馈阈值：10μV～1000μV；

5、工频噪声的抑制：在刺激仪的输入端叠加一组幅值为 100μV(峰-谷值)的工频正弦信号时，反馈指示不应改变。

6、分辨率(测量灵敏度)：≤2μV。

7、通频带：通频带应不窄于 20Hz～500Hz(-3dB)(不包括陷波波段)。

8、示值准确度：误差不大于±10%或±2μV，两者取较大值。

9、工频陷波器:刺激仪应有 50Hz 陷波滤波器,衰减后幅值应不大于 5μV(峰-谷值)。

10、触发电刺激模式（ETS）

a）输出波形：双向平衡波；

b）阈值：10μV～1000μV 可调，步进 10μV，允差±10%或±2μV，两者取较大值；

c）频率：2Hz～100Hz，步进 1Hz，允差±10%或±0.5Hz，两者取较大值；

d）脉宽：50μs～450μs，步进 10μs，允差±10%；

e）持续时间：1s～10s，步进 0.1s，允差±10%；

f）延迟时间：0～5s，步进 0.1s，允差±0.05s 或允差±10%取较大值；

g）上升时间：0～5s，步进 0.1s，允差±0.05s 或允差±10%取较大值；

h）下降时间：0～5s，步进 0.1s，允差±0.05s 或允差±10%取较大值；

i）输出峰值电流强度：0～60mA，步进 1mA，允差±10%或±2mA，两者取较大值。

11、助力电刺激模式（PAS）

a）频率：18Hz，允差±2Hz；

b）脉冲宽度：200μs，允差±10%；

c）输出峰值电流：0～60mA 可调，级差 1mA，允差±3mA 或±10%取较大值。

12、电刺激模式（NMES）

12.1 输出波形：双向平衡波；

12.2 机内处方有固定处方≥4 个。

12.3 机内处方有自定义处方，参数如下：

a）频率：2Hz～100Hz，步进 1Hz，允差±0.5Hz 或±10%取较大值；

b）脉宽:50μs～450μs 可调,步进 10μs，允差±10%；

c）持续时间:1s～20s，步进 0.1s，允差±10%；

d）间隔时间:1s～20s，步进 0.1s，允差±10%；

e）上升时间：0～10s，步进 0.1s，允差±0.05s 或允差±10%取较大值；

f）下降时间：0～10s，步进 0.1s，允差±0.05s 或允差±10%取较大值；

g）治疗时长：1min～120min 可调，步进为 1min，误差为±30s；

h）输出峰值电流：0～60mA，步进 1mA，允差±10%或±2mA，两者取较大值。

13、多媒体反馈训练（GAME）模式：可与 APP 连接进行互动治疗，共 4 种游戏。

14、数据接口：支持蓝牙 4.0。

15、通道数：1。

16、屏幕尺寸：≥2.4 英寸触摸屏。

适应范围：适用于非机械性吞咽功能障碍患者的辅助治疗。用于康复科、理疗科、神经内科、神经外科、五官科、针灸科、推拿科、中医科、儿科等。主要用于脑卒中、封闭性脑外伤等引起的吞咽功能障碍的辅助训练或治疗。

（51）表面肌电生物反馈仪

适用范围：适用于脑卒中肢体功能恢复，不完全性脊髓损伤、腓总神经损伤、桡神经损伤引起的运动功能障碍的辅助治疗。

1.主机：小型便携，重量≤180g；显示屏≥2.4 英寸；内置环保锂电池，充电供电，满电连续使用≥4h。

2.安全设计：每次启动治疗，输出强度自动归零，防止灼伤；支持电极脱落检测，短路/开路时停止刺激输出并弹窗报警；具备开路报警、低电量报警。

3.电极技术：肌电检测与电刺激共用同一电极线。

4.电气性能

反馈阈值：10μV～1000μV，步进 1μV

测量灵敏度（分辨率）≤2μV；系统噪声≤1μV

通频带：20Hz～500Hz (-3dB)（不含陷波波段）

差模输入阻抗≥5MΩ；共模抑制比≥100dB

刺激频率：2Hz～100Hz，步进 1Hz

脉宽：50μs～450μs，步进 10μs

输出峰值电流：0～60mA；0～10mA 步进 1mA，10～30mA 步进 0.5mA，30～60mA 步进 0.1mA

上升/下降时间：0～10s，步进 0.1s 可调

持续、间隔时间：1～20s，步进 0.1s 可调

治疗时间：1～60min，步进 1min

延迟时间：0.5～5s，步进 0.5s

5.输出波形：双向平衡波；具备连续脉冲治疗模式。

6.工作模式（不少于 6 种）：表面肌电检测、神经肌肉电刺激、肌电触发电刺激、助力电刺激、镜像（对侧控制）刺激、生物反馈训练模式；具备表面肌电评估功能。

7.处方：≥42 组固定处方、≥8 组自定义处方。

8.游戏训练：内置 6 款互动训练游戏，可通过采集肌电信号控制游戏，用于肌力、耐力、协调训练。

9.通讯与软件：主机蓝牙连接平板；配套 APP 多媒体互动训练；具备病历、处方、**用户管理功能；平板数据可蓝牙回传主机。**

（52）认知康复训练平台

规格：约 300×300×7mm。

结构形式：图形插板、底座组成。

用途：患者感知能力及大脑对图形的识别训练。

（53）认知能力测试与训练仪

1.显示终端≥30 英寸屏，分辨率≥2560×1080，配移动台车，满足临床摆放使用。

2.内置认知评估量表≥15 套；具备档案管理、评估、康复训练、报告输出功能；支持答题记录查看回放。

3.具备语言、记忆、计算、定向、专注、推理、结构 7 大类认知康复训练，题库充足，支持难度自定义，可输出评估训练报告。

（54）镇痛泵

技术参数：总量：0 ~ 500 ml

- 首量（负荷剂量）：0 ~ 30 ml
- 持续量（背景输注）：0 ~ 50 ml/h
- 脉冲量：0 ~ 10 ml
- 极限量：1 ~ 100 ml/h，调节精度可达 0.1 ml/h
- 脉冲间隔时间：15 ~ 999 min
- 锁定时间：0 ~ 999 min

（55）麻醉及精神类药品保险柜

容量：≥15L

外部尺寸：（约）高 560 宽 430 深 430mm

内部尺寸（约）：高 460 宽 350 深 350mm

GA 电子密码，双人双锁

采用加厚钢板

（56）沙盘游戏治疗设备

1.设备支持电动高度调节，适配不同身高使用。

2.触控显示屏≥40 英寸，支持沙盘操作、报告编辑、PDF 导出打印。

3.具备 3D 沙盘场景编辑功能，包含多类别沙具库，沙具种类≥7 大类；具备操作录像回放、训练报告生成编辑存储功能，存储容量≥1TB。

（57）音乐治疗仪

1.体感音波音乐放松治疗设备，靠背可电动多角度调节，最大放平不小于 170°，最大承重≥100kg。

2.具备体感振动+立体声播放，配置不少于 4 个体感换能器，支持蓝牙、SD 卡、音频输入，支持定时、振动强度、音量调节。

3.可配置 USB 充电接口。

（58）芳香治疗仪

1.芳香雾化理疗设备，具备雾化功能，水箱容量≥100ml，连续雾化时长≥6 小时。

2.外壳采用安全医用级材质，供电适配 220V 市电。

（59）智能洗浴机

1.移动式智能洗浴机;污水箱容积≥5L;具备多档控温洗浴,出水温度可在 25—45℃区间可调；噪音≤75dB；额定功率≥1800W。

2.满足卧床人员移动洗浴临床使用。

（60）坐式洗澡椅

适用空间浴室、卧室、客厅等；材质铝合金+吹塑+EVA；适用老人、孕妇、行动不便者。

（61）可调节洗头车

材质：PP+PU+TPE 防滑条

产品尺寸：宽约 41cm，高 45-57cm 可调

可移动 PU 头枕，可根据身高调节，内置隐藏水泵；无极调节脚，随意调节高度，不受弹孔距离限制。

锂电池花洒，无需插电，环形温和出水，90° 角度可调

（62）卧床洗头盆

材质：PP+PU+TPE 防滑条

产品尺寸：宽约 41cm，高 45-57cm 可调

可移动 PU 头枕，可根据身高调节，

内置隐藏水泵

无极调节脚，随意调节高度，不受弹孔距离限制

锂电池花洒，无需插电

环形温和出水，90°角度可调

（63）坐便椅

1、可折叠，坐便、沐浴两用

2、座宽约 59cm，座深约 42cm，高度：82-86cm

3、主架：采用直径约 25.4*1.2 mm 铝合金管制成，座板为方形的座板，PE 塑料

4、加大便桶抽拉方便，扶手 PE 塑料，座背板材质为 PE 吹塑，高度可调节

5、脚垫斜形法兰脚垫

（64）助行器

1．总长：约 48cm，总宽：约 50cm，总高：75-90cm。

2．框架材质铝合金，大架管直径约 25mm，管壁厚度约 1.2mm，可折叠扭动式结构，表面氧化处理。

（65）移位机

外形尺寸：长约 800*宽约 550，高 800-1000mm

座面尺寸：约 410*490mm

座面高度：约 420-620mm

升降范围：约 200mm

前 轮：3 寸静音万向轮

后 轮：5 寸静音定向轮

靠背座面：注塑/吹塑一体

承 重：≥150kg

升降方式：手摇升降

配件：海绵垫、安全带、便盆

（66）轮椅

钢管喷涂坐便款，双交叉加固主架，配有安全带，固定扶手，前抽拉式便盆肘节式刹车装置、配护理型手刹，后轮 36 根辐条轮、免充气轮胎，固定搁脚，踏板可上下调节，载重≥100kg。

（67）健康管理一体机

一、工作台整体要求

1.集成性：一体式健康管理工作站。

2.屏幕交互：≥21 英寸触控屏，分辨率≥1920×1080。

3.外形尺寸：约 1600mm*宽 700mm*高 2450mm（支持根据使用环境调节高度）

4.检测功能：支持身高体重、血压、体温、血氧饱和度、心电、血糖、尿酸、胆固醇、人体脂肪、腰围、臀围、腰臀比、中医体质辨识、心理健康测评.

6.报告输出：配备专业报告输出设备。

二、身高测量

1.方式：采用高精度超声波传感器

2.测量范围：身高：20－210cm

3.精确度：身高：±0.5cm 或±0.1cm

4.适应性：为满足不同安装环境，外壳结构可调节整体高度

三、体重测量

1.方式：高精密平衡梁式压力传感器称重

2.测量范围：1kg－200kg

3.精确度：±0.1kg

四、体型指数测量

1.体型：采用国家规定的现行最新标准

五、血压脉搏测量

1.方式：示波法+柯氏音法

2.测量项目：收缩压、舒张压、脉搏

3.性能：支持设置静默模式、播报音量调节、单机存储≥198 组

4.测量范围：压力：0mmHg~295mmHg(0.0kPa~39.33kPa)，脉搏率：(40~199)次/分

5.精确度：压力：土 3mmHg(土 0.4kPa)，脉搏率：5%

6.适应性：臂围 24-42cm，臂筒上下活动角度 62°；前后 1-30cm 活动距离；左右角度活动 45°。

六、人体脂肪测量

1.方式：人体生物电阻法（手握式四电极）

2.测量项目：脂肪重量、体质百分比、去脂体重、肌肉含量、身体总水份、基础代谢、内脏脂肪面积、内脏脂肪含量、皮下脂肪含量、蛋白质含量、矿物质含量、身体年

龄、其它成分等不低于 16 项的体脂测评。

七、血氧饱和度测量

1.方式：双波长光吸收法

2.测量项目：血氧饱和度、心率、灌注指数

3.精确度：±2%正常，±3%运动或弱灌注

4.测量范围：70-100%，70%以下未定义

八、体温测量

1.方式：非接触式红外线额温测量

2.测量范围：34℃-43℃分度值：0.1℃ 测量距离：1-5CM

3.精确度：误差值不超过±0.2 度

九、心电测量

1. 检测通道数：≥1 个心电信号，≥3 个一体化金属电极

2. 心率测量精度：±2bpm 或±2%两者取最大值

3. 显示屏类型：液晶显示屏实时显示波形

十、血糖测量

1.测试时间：≤5 秒

2.样本体积：≥ 0.7 微升的血量

3.精确度：±20%

十一、尿酸测量

1.测试时间：≤15 秒

2.样本体积：≥0.7 微升的血量

3.精确度：±20%

十二、胆固醇测量

1.测试时间：≤26 秒

2.样本体积：≥10 微升的血量

3.精确度：±20%

十三、腰臀围测量

1.测量范围：1-1500mm

2.测量单位：cm/in

十四、视力测量系统

1.测量项目：低视力、色觉、对比度、散光、视野

1.1 视力检测的所有项目在同一检测页面下完成并可选择性检测，支持遥控手柄与触控操作，低视力可选择裸眼或矫正视力检测，支持 1-5 米距离自由调节，支持用户自定义主屏或分屏检测。

十五、心理健康测评系统

1.系统类型：常用心理量表测试系统、通用版心理自评系统。

2.常用量表系统：系统包含≥20 项量表，各量表测试完成后可查看测评得分和测评结果，并支持查看或打印 A4 独立报告。支持受测者可根据自我身体情况选择≥10 种不同类型的心理疏导。

3.通用量表系统：系统支持 9+1 个核心因子分析，测试完成后可分别查看 9 个因子得分以及心理问题的轻重程度和每个异常因子的解释与可能出现的心理问题并给出综合建议，支持对饮食睡眠障碍的单一得分进行评价。支持查看或打印 A4 独立报告。

4.适应性：为防止数据错乱和保证报告的独立性以及检测者的个人隐私问题，系统既支持独立桌面应用也可以为一体机管理系统的嵌入式模块。

十六、中医体质辨识系统

1.系统类型：33 题、66 题两种题库类型。

2.检测项目：支持对阳虚、阴虚、痰湿、湿热、气虚、血瘀、气郁、特禀、平和九种体质的总体特征、形体特征、常见表现、心理特征、发病倾向、对外界环境适应能力的判定功能。

3.检测报告：A4 独立报告，报告具有饮食、起居、药膳、运动、情志、中药方剂等指导建议，并支持用户自定义报告的建议内容。

4.性能：系统支持便捷操作功能，如自动下一题、快速答题卡、语音读题功能，且语音读题可由用户自由开关。针对不知道自身体质指数的用户，可在作答体质指数题目时无需退出程序即可通过 BMI 计算器自动计算体质指数来完成题目作答。

5.适应性：为防止数据错乱和保证报告的独立性，系统既支持独立桌面应用也可以为一体机管理系统的嵌入式模块。为防止数据错乱和保证报告的独立性以及检测者的个人隐私问题，系统既支持独立桌面应用也可以为一体机管理系统的嵌入式模块。

十七、健康体检一体机体检系统

1.检测模式：支持综合检测、游客检测、慢病专项速测 3 个检测入口，支持主从机多人检测模式，用户可根据检查项目多少或体检模式自行选择。

2.登录方式：支持刷身份证、手机扫码、手机号、手工录入证件号等多种登录方式并支持仅提供年龄性别的登录方式，根据用户需求可支持拓展 IC 卡或医保卡、人脸识别、健康码登录。

3.自助引导：根据各项检测的操作难度需具备真人视频、动画、3D 动画多种方式全程科学引导受检者自助完成检测，每完成一项检测，结果与结论可实时同步显示。

4.体检报告：检测完成后可自动生成体检报告，同一人有多次体检报告的可在同一页面调用查看，报告内容包含各项目体检指标、异常指标标注、异常指标的医学解释、常见原因、风险预警、指导意见给出每个类别的建议。

5.健康 AI 语音交互：支持体检报告一键 AI 解读，并支持健康问题咨询、慢病管理、健康知识、健康习惯养成等自助交互功能。

6.报告查询：

6.1 支持刷身份证或输入身份证号、手机号、姓名查询个人体检报告，提供微信端查询功能，体检者可通过扫描二维码自助查询个人体检报告。

6.2 通过一体机系统的报告查询模块，可进入管理员模式，输入密码进入后可查看并管理所有体检人的健康数据。

6.3 支持查看设备累计体检人次、男女累计人次、每个体检项目检测次数统计、当日体检人次次数统计，查看最近测量人员信息，统计血压、体质指数、血氧、心电项目的正常与异常人次情况，并支持根据体检数据自动分析慢性病、多见病发病率，以柱状图、饼图、曲线图等形式呈现。

7.支持在一体机体检系统采集慢病与老年人群体的一般状况、生活方式、脏器功能、查体指标、辅助检查、现存主要健康问题、住院用药情况、健康评价指导等功能。

8.支持与院内自有化验室生化、血常规、糖化血红蛋白、尿常规，影像科 B 超、DR、心电设备的数据接口调试对接互联互通功能，并将数据回传至健康一体机系统。

8.1 支持与第三方公卫平台接口免费对接，无需用户提供第三方平台的接口对接费用，对接后支持刷证件查询档案在管状态、年度体检信息、家庭医生签约状态、慢病随访状态的提醒功能。

8.2 支持与第三方 HIS、LIS、PACS、医保平台接口免费对接，无需用户提供任何第三方平台的接口对接费用，对接后支持诊前筛查的 HIS 体检数据推送，诊中健康数据辅助诊断，诊后体检报告查询与追踪管理。

9.系统适应性：

9.1 用户可自定义配置单位名称、单位 LOGO 并同步至体检报告显示。

9.2.用户可自定义配置报告存储路径、报告查询二维码、登记体检必填项。

9.3 支持与第三方平台的数据传输与 PDF 报告传输。

9.4 健康一体机系统内置售后服务远程协助模块，无需打开任何外部程序并无需注册和获取远程识别码即可实时远程协助处理售后或辅助操作。

9.5 用户可自由配置检测项目的数量与当前项检测完成进入下一项的停留时间。

9.6 支持身高体重独立使用，无需进入体检流程即可完成测量并语音播报结果与建议。

9.7 用户可通过健康一体机系统自主校准调整身高、体重检测数值。

十八、组网辅材

1.工控电脑：≥8G 运行内存+128G 固态硬盘；预装操作系统。

2.打印机：配备专业报告输出设备。

3.阅读器：无接触式离线阅读器

（68）持续葡萄糖监测系统（CGM）

1.适用范围与功能：用于糖尿病成年患者（≥18 岁）的组织间液葡萄糖水平的连续或定期监测，产品可提供并存储实时葡萄糖值，供用户跟踪葡萄糖浓度变化的趋势。如葡萄糖水平低于或高于预设值，可发出提示。葡萄糖传感器仅供单个用户使用，可免校准或支持校准模式，传感器使用时间≥14 天。

2.适应症:2 型或 1 型糖尿病患者或其它需要监测葡萄糖变化趋势的 18 岁及以上人群。

3.工作原理：组织液葡萄糖与传感器的葡萄糖氧化酶发生酶催化反应，电极上发生电化学氧化反应，电流信号代表葡萄糖浓度。发射器采集传感器信号并转换成葡萄糖读数，接收端软件显示血糖数据。

4.产品组成：由传感器（探头）、发射器、助针器、软件（手机版、手表版）组成。

5.软件可实现的功能：

5.1 数据便捷传输：借助蓝牙网络，CGM 将收集到的数据无线传输到与之配对的设备。

5.2 实时数据交互与反馈：实现监测设备与附近智能设备之间的实时数据交互。

5.3 与 CGM 相连的 IT-网络所要求的特性：

5.3.1 稳定性和可靠性：蓝牙连接应具备高度稳定性，确保在设备移动、信号干扰

等情况下，数据传输不中断、不失真，减少因蓝牙连接问题导致的数据丢失或传输延迟，保证监测数据的连贯性和准确性。

5.3.2 安全性：采用强加密算法对蓝牙传输数据进行加密，防止数据在传输过程中被窃取或篡改；同时，实施严格的设备配对机制。

5.3.3 兼容性和互操作性：支持多种蓝牙协议版本，能够与不同品牌、型号的智能设备进行无缝连接和数据交互，确保广泛的兼容性；并且，应遵循相关蓝牙标准规范，以实现不同设备间的互操作性，方便用户在多样化的设备环境中使用 CGM 系统。

5.3.4 低功耗管理：具备高效的电源管理机制，在满足数据传输需求的同时，最大程度降低蓝牙模块的功耗，延长设备续航时间。

6.与 CGM 相连的 IT-网络所需的配置：

6.1 端点配置：设备接入：监测设备应正确配置蓝牙参数，包括蓝牙设备名称、服务发现协议（SDP）设置等，以确保能够被目标设备准确识别和连接；同时，明确设备在蓝牙网络中的角色（如主设备或从设备）及其相应的通信权限和功能。安全措施：启用蓝牙设备的安全功能；对每个接入点实施严格的访问控制。

6.2 网络架构：根据实际应用场景选择合适的蓝牙网络拓扑结构。

6.3 数据传输与管理：数据加密与完整性保护：采用消息认证码（MAC）或循环冗余校验（CRC）等技术，保证数据在传输过程中的完整性，防止数据被篡改或损坏。数据缓存与同步：在设备端设置数据缓存机制，当蓝牙连接中断或不稳定时，能够临时存储监测数据，待连接恢复后自动进行数据同步；确保数据的连续性和完整性，避免因网络问题导致数据丢失。

6.4 蓝牙设备：根据实际需求调整蓝牙设备的发射功率、信道选择、连接间隔等参数，平衡数据传输速率、功耗和信号稳定性之间的关系。

6.5 监控和管理：实时监控蓝牙连接的状态，包括连接强度、信号质量、数据传输速率等指标；当连接出现异常（如信号弱、连接中断、数据传输错误等）时，及时发出警报，确保数据传输的可靠性。

（69）远程动态实时心电监测系统

1.重量≤50 克

2.存储容量≥1G

3.采集盒采用≥1.46 英寸 OLED 彩色屏幕显示波形，可以查看电极连接情况及病人信息。

4.具有事件按钮，可以准确记录事件发生的时间

5.采集盒采用≥IPX7 防等级，支持洗澡穿戴。

6.频率响应：0.01～300Hz、输入阻抗：≥20MΩ、输入回路电流：≤0.1uA

7.极化电压：±900mV、共模抑制比（CMRR）：≥140dB

8.时间常数：≥3.2s、噪声电平：≤50μVp-p

9.增益：0.5、1、2、记录通道：12 通道

10.采样率：起搏通道≥25600Hz、A/D 转换精度：24 位

11.起搏检测：多通道同时检测

12.软件同时兼容 3/12 导联记录盒

13.根据用户需要，配置软件界面工作流程功能

14.心电波形自学习功能，实现模板高效匹配

15.支持 Lorenz 散点图、叠加图、时间散点图、小时散点图、片段图、导联片段图等分析工具在同一页面显示，快速有效的协助用户进行心拍分析；

16.具有反混淆分析功能，模扳聚类后可将模扳的内的心电波形叠加,并能根据形态差异分辨出所需要的心搏并加以修改，可浏览、分析、修改波形

17.心电图编辑窗口的具有自动播放功能，播放速度可调

18.软件对记录的所有动态心电图数据的 ST 段变化进行统计总结，显示 ST 段变化的趋势，ST 测量不准确时，可以进行 ST 段重分析。

19.可快速的查找各个时间点心电图和 ST 段变化，可修改/添加 ST 事件

20.可以对 AOO、VOO、AAI、VVI、DDD 等十六种起搏器进行分析，具备起搏脉冲检测功能

21.心率变异分析：从 R-R 间期散点图、时域趋势图、频域趋势图、时域趋势表、频域趋势表、长时程心率变异、心率变异三维图七方面进行分析。

22.具有专门的房扑、房颤分析功能及心率震荡分析功能，可以预测心梗患者的死亡危险

23.电源管理，电池欠压检测提示，长时间空闲状态或记录结束 30 分钟后将自动关闭电源。

（70）床旁智能生命体征监测设备（智能护理床等）

1.适用于成人、小儿的监测。

2.主机支持心电、呼吸、血氧、脉率、血压的监测，整体尺寸≤76*136*30mm，重

量≤360g，标配挂包，便于病人随身携带。

3.防水防尘等级≥IP44 要求。

4.满足 1.5 米跌落测试要求。

5.显示屏幕尺寸≥3.5 英寸，分辨率≥480*320，且支持触摸屏。

6.具有自动息屏功能，支持用户自定义时间，在无操作时进入具低功耗模式。

7.提供 3/5 导心电监护，支持升级 6/12 导心电监护。

8.具有多导心电监护算法，良好的抗干扰性能。

9.支持心律失常分析、ST 分析、QT 分析等临床辅助功能。

10.主机支持袖带血压测量，典型测量时间≤20 秒。

11.支持升级连续无创血压测量，可以实现无创血压的每搏监测。

12.具备电池充电站，方便临床进行统一的电池管理。

13.具有一键实现呼叫护士功能，支持对病人远程监护，并具呼叫病人功能，保证监护安全。

（71）可穿戴生命体征监测设备（智能手环等）

1.医用养老可穿戴监测手环，具备一键紧急呼叫、跌倒报警、双向通话、定位、心率、血氧、睡眠监测、吃药提醒、电子围栏、轨迹查询等功能；支持磁吸充电。

2.彩色显示屏，电池容量≥600mAh，重量≤60g；支持多模定位；支持 4G 网络。

（72）四肢联动康复训练仪

1、训练数据可保存、打印；

2、触控一体机电脑，屏幕尺寸≥21 英寸

3、显示屏角度可调适用多种适用场景。

4、配备髋膝关节腿部活动支架，活动范围 0~180°

5、5 种可编辑方案：快速训练、恒功训练、模拟恒速抗阻训练、登山训练、递增负荷。

6、多项数据显示：时间、阻力等级、功率、步频、代谢当量、距离、热量（卡路里）。

7、电控调节阻力，阻力 20 档位可调，非接触式永磁式电涡流

8、游戏互动，设备不少于三个单机版本软件

9、训练报告，训练结束后壳产生训练报告。

10、训练扶手一键调节，调节范围 0～400mm。

11、座椅前后可以移动，由前向后调节范围：0～420mm。

12、座椅可以分别向左或者向右旋转 90°，旋转至 90°时自动锁定。

13、设备训练扶手脚踏运动角度 30°。

14、座椅靠背角度 30°可调。

15、用户登录模式，可登录患者信息直观了解训练状态。

适用范围：适用于肢体肌力下降的康复训练。

（73）起立床

1、控制方式：手柄控制；

2、床面尺寸（长×宽）：1780×620mm，允差±50mm。

3、床面离地高度：550mm，允差±50mm。

4、外形尺寸（长×宽×高）：2050×780×840mm，允差±50mm；

5、桌面尺寸（长×宽）：700mm×500mm，允差±20mm；

6、起立角度：0°～90°连续可调，允差±5°；

9、脚踏板调整角度：背屈最大为 20°，跖屈最大为 30°，允差±3°。

7、活动脚轮：4 个脚轮通过脚踏四联动装置锁定，压下脚踏四联动装置，床架上升，4 个脚轮着地，升起脚踏四联动装置，床架下降，4 个脚轮升起锁止。

8、电机升降推力：≥8000N。

9、承重：≥175kg。

适用范围：适用于脑外伤、脑卒中等引起的下肢功能障碍患者康复站立辅助训练。

（74）智能理疗仪

1、外形尺寸（长×宽×高）：273×202×92mm，允差±10%。

2、额定输入功率：≤8VA。

3、输出通道：五路输出，独立可调。

4、输出波形：三种，连续波、断续波、疏密波。

5、连续波：频率 1Hz～100Hz 连续可调，允差±15%；脉冲宽度 0.35ms±0.1ms。

6、断续波：断续周期 2.3s～6s 可调，允差±10%。

7、疏密波：疏、密波变换周期 2.3s～6s 可调，允差±10%。

8、每路输出脉冲强度：0～12V，允差±20%（负载电阻 250Ω）。

9、治疗时间：30min。

适用范围：根据现有的中医理论和实践，在医疗机构中使用，供人体进行低频电脉

冲针灸治疗。可用于颈椎病、肩周炎、颈肩综合征、腰腿痛、骨性关节炎、神经麻痹、痹症、周围性面神经炎恢复期的辅助治疗。

（75）下肢助行机器人

1.具备可靠制动保护、防倾倒安全保护；越障、越沟满足康复环境使用；电池续航≥15km，电池额定电压 24V；设计使用年限≥5 年。

2.具备吊带身体支撑单元；适合下肢行动障碍患者康复助行。

（76）老人安全智能报警器

老人智能报警终端，支持 4G 网络，一键紧急呼叫，可搭配拉绳触发；支持小程序远程管理、电话/短信报警推送；防水等级≥IP43；电池容量≥1500mAh。标配充电器。

（77）信息化监护管理系统

信息化护理监护管理主机，≥10 英寸触控显示屏，分辨率≥1920×1080，支持多方式联网；支持大容量分机接入；具备一键呼叫接收、双向语音对讲、呼叫数据分析、患者病例信息管理、HDMI 投屏输出功能；支持手机远程告警推送。

三、报价要求

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信息系统接口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确保设备投入正常使用。

四、服务要求

1.供货、安装、调试、培训工作完成后，开展验收。供应商应对采购人的相关人员进行免费现场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基本操作、保养维修、常见故障及解决办法等。所有需要接入医院系统的设备，均支持与第三方 HIS、LIS、PACS、医保平台接口对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当中。

2.质保服务：所有设备、软件系统提供原厂质保，质保期内非人为损坏免费维修、更换配件、系统升级，全程免费提供技术支持。

3.后期持续服务：项目交付后提供免费技术咨询，提供 7×24 小时远程技术响应，突发故障及时上门处置。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4）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资格承诺	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正文第14.2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无需提供证明材料。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评标系统对投标人（含联合体成员）进行交互查询，以评标时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评标系统与“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平台实时交互数据为准，相关查询结果系统自动存档。如遇系统故障，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

			站人工查询为准，现场对查询结果截图存档。人工查询仍有故障的，则此项评审时不作要求，现场对故障页面证据截图存档。
4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适用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或预留中小企业采购份额项目*）	符合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适用于合同分包预留中小企业采购份额项目*）	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6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7	本项目对	联合体投标的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联合协议》详见第六章投标文

	于联合体的要求（*适用于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	1.5，且提供《联合协议》。	件格式。
8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指标	审查标准	格式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 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供货及安装期限、供货及安装地点、免费质保期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6	技术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实质性响应技术参数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7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详细审查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100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70 %，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30 %。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70分）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根据供应商对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备注：标“★”项（共10项）技术参数代表评分指标，每满足一项得2.5分，满分25分。以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为评审依据。相关证明材料须能体现对应参数内容，包括：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注册检验报告、技术白皮书或原版彩页（其中之一满足即可）。建议投标人对相应内容在证明材料中进行逐一标注，以方便评委评审。标注“★”的条款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视为不满足或负偏离。**	0-25分
	业绩情况	自2023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所投核心产品具有供货业绩的（业绩中产品须与本次所投核心产品品牌、型号相同），每提供1个业绩得7分。满分21分。 **备注：（1）所投核心产品供货业绩，不限合同签订主体。例如：医疗机构、医学检验机构、体检机构、医养康复机构等医疗使用单位或医学科研、教学机构等；（2）提供业绩合同，如合同内容无法体现合同签订时间、产品品牌、型号等评审因素，须同时提供合同甲方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3）提供验收合格证明材料，所提供的业绩均为已供货、安装、验收完毕的业绩。**	0-21分
	供货方案	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编制项目供货方案，至少包含下列内容： ①所投产品综合评价； ②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③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	0-8分

		④安全防范措施及交付。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中针对上述各小项内容的体现情况，由评审小组按顺序分别进行评审： （1）贴合本项目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及交付实际，针对性强、无通用模板凑篇幅问题。方案体系完整、逻辑清晰，各流程、内容翔实具体，可量化、可落地、可核验，可全面保障项目保质按期完成实施。该小项得 2 分。 （2）内容完整无缺项，整体实施路径可行，可满足项目基础供货及交付需求。但整体偏笼统、细化不足，关键指标未量化，存在少量通用模板凑篇幅问题，项目针对性、落地性一般。该小项得 1 分。 （3）未提供对应专项方案、核心内容缺失；方案通用模板凑篇幅问题严重、大量堆砌无关材料，脱离本项目实际；关键措施夸大不实、无落地依据、无法核验，不具备可操作性；内容错误、逻辑混乱，不符合本项目采购及实施要求的，本小项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 8 分。**	
	实施方案	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编制项目实施方案，至少包含下列内容： ①培训方案 ②验收方案； ③临床技术支持方案； ④零配件、易损件内容及收费标准介绍。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中针对上述各小项内容的体现情况，由评审小组按顺序分别进行评审： （1）深度贴合本项目需求，无模板化及无关内容堆砌。方案体系完整、逻辑清晰，实施计划、措施等内容翔实具体，可量化、可落地、可核验，能够全方位保障项目规范、高效实施。该小项得 2 分； （2）内容完整无缺项，整体实施思路清晰、方案	0-8 分

		基本可行，可满足项目基础实施要求。但部分内容表述笼统、细化不足，缺少量化指标与专项落地举措，存在少量通用模板内容，项目针对性和实操性一般。该小项得 1 分； （3）未提供对应专项方案、核心内容缺失；大量堆砌无关模板内容，脱离本项目实际；关键措施夸大不实、无落地依据、无法核验，不具备可操作性；内容错误、逻辑混乱，不符合项目实施要求的，本小项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 8 分。**	
	售后服务方案	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编制售后服务方案，至少包含下列内容： ①质保期内主要零配件供货及更换服务、备品备件及服务便利化措施； ②质保期内产品故障维修响应时间及专业维修人员保障； ③质保期后的维修、供货保障计划； ③应急处理措施及售后服务承诺。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中针对上述各小项内容的体现情况，由评审小组按顺序分别进行评审： （1）贴合本项目售后服务实际需求，针对性强、无模板化堆砌内容。方案体系完整、逻辑清晰，售后响应、应急处置及服务承诺等内容翔实具体，可量化、可落地、可核验，可全面保障项目后期运维质量及培训效果。该小项得 2 分； （2）内容完整无缺项，整体方案可行，可满足项目售后及应急保障要求。但部分内容表述笼统、细化不足，关键服务指标未量化，存在少量通用模板内容，方案针对性、落地性一般。该小项得 1 分； （3）未提供对应专项方案、售后内容缺失；方案模板化严重、大量堆砌无关材料，脱离本项目实际；	0-8 分

		服务措施、售后承诺夸大不实，无落地依据、无法核验，不具备可操作性；内容错误、逻辑混乱，不符合本项目采购及履约服务要求的，本小项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8 分。**	
价格分（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2.3.3 分值汇总

（1）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金寨县白塔畈镇中心卫生院（白塔畈镇医养康中心）能力提升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金寨县白塔畈镇中心卫生院（金寨县红十字医院）

乙方（成交供应商）：

签 订 地：金寨县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金寨县白塔畈镇中心卫生院（金寨县红十字医院）（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安徽相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成交通知书；

1.1.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生产厂商
1					
2					
3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 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

（1）对投标人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采购人确定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10% （0-70%）；

（2）中小企业合同，采购人确定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 40% （40%-70%）；

（3）分年度安排预算的项目，采购人确定每年预付款为当年合同金额的 40% （40%-70%）。

注：采购人可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具体要求由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依据上述因素在合同条款中予以细化**。政府采购预付款在合同、担保措施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1.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作为预付款担保措施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2.政府采购预付款在合同、担保措施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3.预付款的支付属于采购人的履约义务，不构成供应商履行合同义务的前提条件。供应商不得以采购人尚未支付预付款为由，拒绝或延迟履行其在合同项下的义务。

4._____（采购人基于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对预付款担保措施的其他要求）。

剩余款支付方式：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完成，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且收到

供应商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付清。

1.4.2 发票开具方式：增值税专用发票。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全部工作。

1.5.2 交付地点：金寨县白塔畈镇中心卫生院（金寨县红十字医院）。

1.5.3 交付方式：采购人指定地点，现场交付。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1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10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

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7.2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 六安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金寨县 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签字盖章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

代表（签字）：

时　间：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

代表（签字）：

时　间：　　年　　月　　日

乙方账户信息

户　名：

账　号：

开户银行：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合同”系指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货物”系指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甲方”系指与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 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

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

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

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自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履约保证金

2.20.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约定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2.5%的履约保证金；

2.20.2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 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1	乙方在免费质保期内，出现拒不提供质保服务等违约行为，甲方有权按以下一项或多项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1、单方解除合同； 2、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3、按合同总金额 20%追究违约金； 4、将其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第___包】*（如不分包，请删去本行）*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签电子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上传营业执照，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另行提供单位简介等相关材料）

二、投标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的投标邀请和招标文件，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附件及更正公告（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3.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中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四、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名称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六）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五、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人，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4）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5）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本公司未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曾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已不在限制期内。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　　期：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公司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录；

3、公司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4、公司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　　期：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相关规定，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可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查询网址https://www.miit.gov.cn）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

3.上述“标的名称”及“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不需此件）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九、联合协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或未组成联合体投标，不需此件）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

……

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在本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投标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并授权代理人以联合体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各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法律责任。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及各方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如下：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

……

4．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5.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成员一：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二：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不允许合同分包或未采用合同分包的，不需此件）

（一）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其他				
2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其他				
…						
				合计：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拟分包情况说明仅需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2.如招标文件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否则**投标无效**。

（二）分包意向协议

投标人名称：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一名称：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二名称：_____；

……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八条规定，现就分包意向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本项目投标人为本项目总承包单位。

2.在本项目投标阶段，总承包单位负责投标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并授权代理人参加项目的投标，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一切事务，总承包单位与采购人签订本项目采购合同，分别与各分包企业签订分包合同，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各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及各方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如下：

投标人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为_____，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

接受分包企业一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为_____，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

接受分包企业二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为_____，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

……

4.中标后，本分包意向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分包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接受分包的中小企业与总承包单位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接受分包企业一：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接受分包企业二：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签订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注：分包意向协议中须约定向中小企业分包的项目内容及分包内容占合同金额比例。

十一、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如有，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十二、投标响应表

12.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5	服务要求			
…	…			

12.2 技术响应表

主要标的物：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及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				

与主要标的物配套的辅材、辅料、辅助设备等：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及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				

注：配套供应的**辅材、辅料、辅助设备等，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等由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作出响应(**服务、工程以及现场制作品和零星零部件等可除外)。**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

1、技术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无重大偏离**）、供货期响应、质保期响应及付款响应等须与招标文件要求无重大偏离，**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2、投标供应商必须逐项对应描述投标货物主要参数、材质、配置及服务要求，如不进行描述，仅在响应栏填“响应”或未填写或复制（包括全部复制或主要参数及配置的复制）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包括有选择性的技术响应（例如在某一分项中出现两个及以上的投标品牌或两种及两种以上的技术规格），**均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3、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如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及配置不一致，则在上表偏离说明中详细注明。

4、响应部分可后附详细说明及技术资料。

十三、其他技术响应证明材料

（如有，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技术响应证明材料）

十四、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第___包
投标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其他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表中投标报价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2.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十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								
其他费用（与货物配套有关服务等，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如无需可删除）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								
总计（元）								

注：配套供应的辅材、辅料、辅助设备等，品牌、型号及原产地及生产厂商等由供应商如实填写（服务、工程以及现场制作品和零星零部件等可除外）。

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比

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_____%

提醒：

1.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2.投标人应当根据“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所投货物部分的内容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进行测算（比例未达到80%或未进行比例测算的，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不予价格评审优惠），如有虚假响应，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3.“全部产品成本之和”是指“投标分项报价表”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成本之和。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十六、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如不符合本国产品扶持政策，不需此件）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上述声明函中标注 / 的，无需填写。

4.投标人应当结合“十五、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所投货物相关信息进行填写。

十七、其他报价响应证明材料

（如有，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报价响应证明材料）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可按询问函范本在电子交易系统作为网上询问附件进行提交，《询问函范本》仅为便于供应商通过网上询问反馈诉求，不强制使用）

致：（采购人）

我单位拟参与_____*（项目名称、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如有）：

日　　期：_____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